

临汾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4年度部门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概况	1
一、本部门职责.....	1
二、机构设置情况.....	2
第二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报表	4
表一2024年预算收支总表.....	4
表二2024年预算收入总表.....	6
表三2024年预算支出总表.....	8
表四2024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9
表五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11
表六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基本支出分经济科目表（不含上年结转）.....	13
表七2024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表（不含上年结转）.....	15
表八2024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不含上年结转）.....	16
表九2024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17
表十2024年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17
表十一2024年财政拨款安排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表.....	18
表十二2024年项目支出预算表（本年预算）.....	19
表十三2024年项目支出预算表（上年结转）.....	21
第三部分 2024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22
一、部门预算收支数据变动情况及原因.....	22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22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2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22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23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23
七、“三公”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23
八、机关运行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24
九、政府采购情况.....	24
十、绩效管理情况.....	24

十一、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52
十二、其他说明.....	52
（一）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	52
（二）其他.....	52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54

第一部分 概况

一、本部门职责

1、负责全市市场综合监督管理。贯彻执行国家和省、市有关市场监督管理的方针、政策和有关法律法规规章，起草有关地方性法规、规章草案，制定有关政策、标准，组织实施质量强市战略、食品安全战略和标准化战略，拟订并组织实施有关规划，规范和维护市场秩序，营造诚实守信、公平竞争的市场环境。 2、负责全市市场主体统一登记注册。组织、指导全市各类企业、农民专业合作社和从事经营活动的单位、个体工商户等市场主体的登记注册工作。建立市场主体信息公开和共享机制，依法公示和共享有关信息，加强信用监管，推动全市市场主体信用体系建设。 3、负责组织和指导全市市场监管综合执法工作。指导全市市场监管综合执法队伍建设，推动实行统一的市场监管。组织查处重大违法案件。规范全市市场监管行政执法行为。 4、依法承担全市反垄断执法工作。统筹推进竞争政策的实施，组织指导实施公平竞争审查制度。依法对经营者集中行为进行反垄断审查。 5、负责监督管理市场秩序。依法监督管理市场交易、网络商品交易及有关服务的行为。组织指导全市市场监督管理系统查处价格收费违法违规、不正当竞争、违法直销、传销、侵犯商标专利知识产权和制售假冒伪劣行为。指导全市广告业发展，监督管理广告活动。指导查处无照生产经营和相关无证生产经营行为。指导市消费者协会开展消费维权工作。 6、负责全市宏观质量管理。拟订并实施质量发展的制度措施。统筹全市质量基础设施建设与应用，依法承担重大工程设备质量监理和缺陷产品召回相关工作，组织重大质量事故调查，监督管理产品防伪工作。 7、负责全市产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管理全市产品质量安全风险监控和监督抽查工作。组织实施质量分级、质量安全追溯工作。依法承担全市工业产品生产许可管理工作。 8、负责全市特种设备安全监督管理。综合管理全市特种设备安全监察、监督工作，监督检查高耗能特种设备节能标准和锅炉环境保护标准的执行情况。 9、负责全市食品安全监督管理综合协调。推进食品安全政策措施和重要信息直报制度的落实。负责全市层面食品安全应急体系建设，组织指导重大食品安全事件应急处置和调查处理工作。承担临汾市食品安全委员会日常工作。 10、负责全市食品（含特殊食品）安全监督管理。建立覆盖食品生产、流通、消费全过程的监督检查制度和隐患排查治理机制并组织实施，防范区域性、系统性食品安全风险。推动建立食品生产经营落实主体责任的机制，健全食品安全追溯体系。组织开展食品安全监督抽检、风险监测、核查处置和风险预警、风险交流工作。组织实施特殊食品监督管理。组织指导全市食盐生产经营质量安全监管和食盐专营工作。负责酒类商品监督管理工作。 11、负责药品、医疗器械、化妆品安全监督管理。监督实施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监督管理的法律法规和规章。组织实施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的监督检查。 12、依

法承担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安全应急管理工作。依法组织开展药品不良反应、医疗器械不良事件和化妆品不良反应监测的管理工作。13、负责统一管理全市计量工作。推行法定计量单位和国家计量制度，管理全市计量器具及量值传递和比对工作。规范、监督全市商品量和市场计量行为。14、负责统一管理全市标准化工作。推动全市新型标准体系建设。组织制定市地方标准，负责市地方标准立项、审查、批准、编号、发布和复审工作。监督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和省地方标准（含标准样品）、市地方标准的贯彻实施。依法监督管理团体标准和企业标准工作。推动和国际对标采标相关工作。依法承担技术性贸易措施有关工作。管理全市商品条码工作。15、负责统一管理、监督和协调全市认证认可、检验检测工作。组织实施国家统一的认证认可和合格评定监督管理制度。推进检验检测机构改革，规范检验检测市场，完善检验检测体系。指导协调全市检验检测行业发展。16、负责全市知识产权工作。拟订并组织实施加强知识产权强市建设、强化知识产权创造、保护和运用的发展规划和制度措施。推动全市知识产权保护体系建设。指导和监督全市知识产权保护工作。促进知识产权运用。17、负责制定市场监督管理科技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负责市场监督管理信息化建设、新闻宣传。18、指导、协调全市市场监督管理系统开展非公经济组织党建工作。19、完成市委、市人民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情况

临汾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由原临汾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原临汾市质量技术监督局、原临汾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合并组建，为正处级建制，是市人民政府的工作部门，承担市食品安全委员会、市标准化工作领导小组的日常工作。单位位于临汾市经济开发区常兴西街。1、根据部门职责分工，本部门内设机构包括办公室、人事教育科、科技和财务科、法规科、执法监督科、价格科、信用监督管理科、消费者权益保护和市场交易监督管理科、网络交易监督管理科、广告监督管理科、质量发展科、产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科、食品安全协调科、食品生产监督管理科、食品流通监督管理科、餐饮监督管理科、药品安全监督管理科、医疗器械监督管理科、化妆品监督管理科、食品药品安全抽检监测科、特种设备安全监察科、计量科、标准化科、认证认可与检验检测监督管理科、知识产权保护运用科、非公经济组织党建工作科、机关党组织办公室共27个科室。部门预算代码为037001。2024年度，局机关下设1个事业单位，即临汾市市场监管学会。2、临汾市市场监督管理局下属预算单位共8个，分别是：临汾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行政单位，预算代码037001011）、临汾市市场监管学会（事业单位，预算代码037001023）、临汾市消费者协会（全额事业单位，预算代码037002014）、临汾市个体劳动者协会（全额事业单位，预算代码037003014）、临汾市民营企业协会（全额事业单位，预算代码

037004014)、临汾市市场监督管理局临汾经济开发区分局 (行政单位, 预算代码
037005011)、临汾市市场监管综合行政执法队 (全额事业单位, 预算代码
037006013)、临汾市尧都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单位, 预算代码037007011)。

第二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报表

预算公开表1

2024年预算收支总表

部门名称：临汾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2024年	项目	2024年合计	当年预算安排	上年结转安排
一、一般公共预算	5594.3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297.02	4183.32	113.7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610.41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三、国防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单位资金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04.02	904.02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128.20	128.20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610.41	610.41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378.83	378.83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预备费			
		二十五、其他支出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6204.78	本年支出合计	6318.48	6204.78	113.70
上年结转	113.70	年终结转			
收入总计	6318.48	支出总计	6318.48	6204.78	113.70

2024年预算收入总表

部门名称：临汾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6204.78	5594.37	610.41				113.7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183.32	4183.32					113.70
201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2.61	2.61					
2013150	事业运行	2.61	2.61					
201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4180.71	4180.71					113.70
2013801	行政运行	1698.99	1698.99					
20138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85.52	85.52					
2013805	市场秩序执法	84.10	84.10					25.74
2013808	信息化建设	119.98	119.98					
2013810	质量基础	94.00	94.00					
2013812	药品事务	55.50	55.50					
2013816	食品安全监管	60.00	60.00					87.95
2013850	事业运行	1333.07	1333.07					
2013899	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649.55	649.5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04.02	904.0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04.02	904.02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19.79	319.79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35.13	35.1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89.57	389.57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59.53	159.5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28.20	128.20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0.90	0.90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0.90	0.9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27.30	127.3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70.03	70.03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57.27	57.27					
212	城乡社区支出	610.41		610.41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610.41		610.41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610.41		610.4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78.83	378.8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78.83	378.8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78.83	378.83					

2024年预算支出总表

部门名称：临汾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6318.48	4445.72	1872.76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297.02	3034.67	1262.35
201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2.61	2.61	
2013150	事业运行	2.61	2.61	
201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4294.41	3032.06	1262.35
2013801	行政运行	1698.99	1698.99	
20138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85.52		85.52
2013805	市场秩序执法	109.84		109.84
2013808	信息化建设	119.98		119.98
2013810	质量基础	94.00		94.00
2013812	药品事务	55.50		55.50
2013816	食品安全监管	147.95		147.95
2013850	事业运行	1333.07	1333.07	
2013899	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649.55		649.5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04.02	904.0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04.02	904.02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19.79	319.79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35.13	35.1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89.57	389.57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59.53	159.5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28.20	128.20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0.90	0.90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0.90	0.9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27.30	127.3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70.03	70.03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57.27	57.27	
212	城乡社区支出	610.41		610.41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610.41		610.41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610.41		610.4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78.83	378.8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78.83	378.8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78.83	378.83	

2024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部门名称：临汾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金额	项目	金额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5594.3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297.02	4297.0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610.41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04.02	904.02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128.20	128.20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610.41		610.41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378.83	378.83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预备费				
		二十五、其他支出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6204.78	本年支出合计	6318.48	5708.07	610.41	
上年财政拨款结转	113.70	年终结转				
一、一般公共预算	113.7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收入总计	6318.48	支出总计	6318.48	5708.07	610.41	

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部门名称：临汾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5594.37	4445.72	1148.65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183.32	3034.67	1148.65
201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2.61	2.61	
2013150	事业运行	2.61	2.61	
201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4180.71	3032.06	1148.65
2013801	行政运行	1698.99	1698.99	
20138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85.52		85.52
2013805	市场秩序执法	84.10		84.10
2013808	信息化建设	119.98		119.98
2013810	质量基础	94.00		94.00
2013812	药品事务	55.50		55.50
2013816	食品安全监管	60.00		60.00
2013850	事业运行	1333.07	1333.07	
2013899	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649.55		649.5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04.02	904.0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04.02	904.02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19.79	319.79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35.13	35.1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89.57	389.57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59.53	159.5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28.20	128.20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0.90	0.90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0.90	0.9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27.30	127.3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70.03	70.03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57.27	57.27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78.83	378.8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78.83	378.8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78.83	378.83	

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基本支出分经济科目表（不含上年结转）

部门名称：临汾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名称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科目名称	2024年预算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4445.72	3975.29	470.44
工资福利支出		3643.60	3620.83	22.77
基本工资	工资奖金津补贴	665.17	665.17	
基本工资	工资福利支出	590.29	590.29	
津贴补贴	工资奖金津补贴	393.13	393.13	
津贴补贴	工资福利支出	64.94	64.94	
奖金	工资奖金津补贴	331.83	331.83	
绩效工资	工资福利支出	496.98	496.9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社会保障缴费	213.16	213.16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工资福利支出	176.41	176.41	
职业年金缴费	社会保障缴费	84.45	84.45	
职业年金缴费	工资福利支出	75.08	75.08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社会保障缴费	70.03	70.03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工资福利支出	62.34	62.34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社会保障缴费	26.20	5.00	21.19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工资福利支出	14.76	13.18	1.58
住房公积金	住房公积金	216.01	216.01	
住房公积金	工资福利支出	162.83	162.83	
商品和服务支出		463.76	21.10	442.66
办公费	办公经费	35.04		35.04
办公费	商品和服务支出	35.37		35.37
印刷费	办公经费	3.00		3.00
印刷费	商品和服务支出	10.00		10.00
咨询费	商品和服务支出	8.00		8.00
水费	办公经费	5.80		5.80
水费	商品和服务支出	6.60		6.60
电费	办公经费	20.00		20.00
电费	商品和服务支出	5.46		5.46
邮电费	办公经费	6.95		6.95
邮电费	商品和服务支出	4.13		4.13
取暖费	办公经费	13.21		13.21
差旅费	办公经费	0.20		0.20
差旅费	商品和服务支出	4.57		4.57
维修(护)费	维修(护)费	15.00		15.00
维修(护)费	商品和服务支出	3.75		3.75
会议费	会议费	4.00		4.00

培训费	商品和服务支出	0.35		0.35
劳务费	商品和服务支出	3.05		3.05
委托业务费	商品和服务支出	3.12		3.12
工会经费	办公经费	12.01		12.01
工会经费	商品和服务支出	10.31		10.31
福利费	办公经费	35.02		35.02
福利费	商品和服务支出	31.29		31.29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8.00		8.00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0.56		10.56
其他交通费用	办公经费	106.59		106.59
其他交通费用	商品和服务支出	0.20		0.20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42.44	18.38	24.06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19.76	2.72	17.04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33.36	333.36	
离休费	离退休费	36.31	36.31	
退休费	离退休费	296.14	296.14	
奖励金	社会福利和救助	0.90	0.90	
资本性支出		5.00		5.00
办公设备购置	资本性支出	5.00		5.00

2024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表（不含上年结转）

部门名称：临汾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政府性基金收入预算
收入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610.41
103	非税收入	610.41
10301	政府性基金收入	610.41
103014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610.41

2024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不含上年结转）

部门名称：临汾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610.41		610.41
212	城乡社区支出	610.41		610.41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610.41		610.41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610.41		610.41

部门公开表9

2024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部门名称：临汾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项目		国有资本经营收入预算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收入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注：本表无数据

预算公开表10

2024年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部门名称：临汾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预算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8.50	8.50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31.46	31.46		
①公务用车购置费				
②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1.46	31.46		
合计	39.96	39.96		

2024年财政拨款安排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表

部门名称：临汾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2024预算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部门合计	310.06	310.06		
临汾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63.60	263.60		
临汾市市场监督管理局临汾经济开发区分局	46.26	46.26		
临汾市尧都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0.20	0.20		

2024年项目支出预算表（本年预算）

部门名称：临汾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合计	2024年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1	2	3	4	5	6	7
临汾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1759.06	1148.65	610.41			
临汾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1573.72	963.31	610.41			
临汾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1573.72	963.31	610.41			
知识产权强市建设经费	35.00	35.00				
效能建设经费	35.00	35.00				
市场监督管理业务工作经费	143.00	143.00				
食品安全及产品质量抽检经费	290.00	290.00				
食品药品安全监管经费	31.00	31.00				
质量发展提升工作经费	18.00	18.00				
标准化工作经费	76.00	76.00				
非公党建工作经费	4.00	4.00				
12315运行工作经费	15.00	15.00				
个体工商户保险保障项目经费	610.41		610.41			
基层市场监管补助资金	19.60	19.60				
2024年放心消费创建项目	18.00	18.00				
2024年中央食品监管补助资金	60.00	60.00				
2024年中央药品监管补助资金	55.50	55.50				
两品一械抽样检验经费	43.23	43.23				
智慧监管平台运营及网络运维	40.00	40.00				
电梯应急救援智慧监管平台建设	79.98	79.98				
临汾市市场监督管理局临汾经济开发区分局	89.02	89.02				
临汾市市场监督管理局临汾经济开发区分局	89.02	89.02				
市场监督管理工作经费	26.40	26.40				
标准化工作经费	7.00	7.00				
食品、药品业务工作经费	10.00	10.00				
成品油及其他产品质量抽检工作经费	7.00	7.00				
购置办公设备	35.12	35.12				
基层市场监管补助资金	3.50	3.50				

临汾市市场监管综合行政执法队	96.32	96.32				
临汾市市场监管综合行政执法队	96.32	96.32				
专项执法经费	62.60	62.60				
综合执法人员培训费	18.72	18.72				
物业管理服务费	15.00	15.00				

2024年项目支出预算表（上年结转）

部门名称：临汾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合计	2024年财政拨款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1	2	3	4	5
临汾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113.70	113.70		
临汾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113.70	113.70		
临汾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113.70	113.70		
2023年度中央财政补助工商行政管理专项经费	10.00	10.00		
基层市场监管补助资金	15.74	15.74		
2023年中央食品监管补助资金	57.95	57.95		
2023年中央食品监管补助资金	30.01	30.0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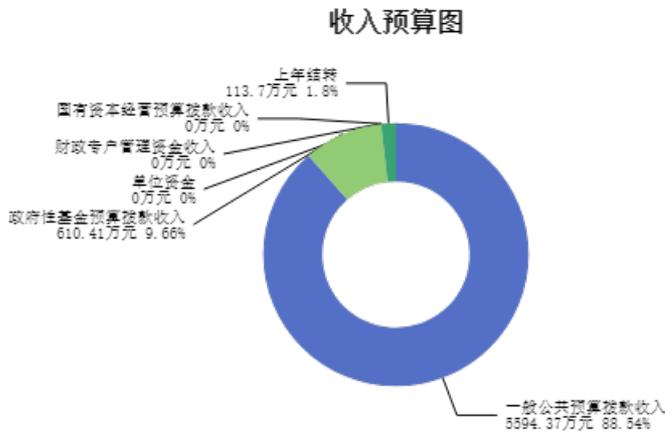
第三部分 2024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预算收支数据变动情况及原因

2024年度临汾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预算收入总计6,318.48万元，其中：本年收入6,204.78万元，上年结转113.70万元，比上年增长34.74万元，增长0.55%，主要原因是2024年度新增了项目支出“个体工商户保险保障项目保障经费”与“2024年放心消费创建项目”；本年部门预算支出总计6,318.48万元，其中：本年预算安排6,204.78万元，上年结转113.70万元，比上年增长34.74万元，增长0.55%，主要原因是2024年度新增了项目支出“个体工商户保险保障项目保障经费”与“2024年放心消费创建项目”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临汾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预算收入6,318.48万元，主要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5,594.37万元，占88.54%；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610.41万元，占9.66%；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0万元，占0%；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0万元，占0%；单位资金0万元，占0%；上年结转113.70万元，占1.80%。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临汾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支出预算6318.48万元，其中：基本支出4445.72万元，占70.36%；项目支出1872.76万元，占29.64%。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临汾市市场监督管理局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6,318.48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5,708.07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610.41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0万元。其中：当年拨款收入6,204.78万元，上年结转收入113.70万元。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4,297.02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904.02万元、卫生健康支出128.20万元、城乡社区支出610.41万元、住房保障支出378.83万元等。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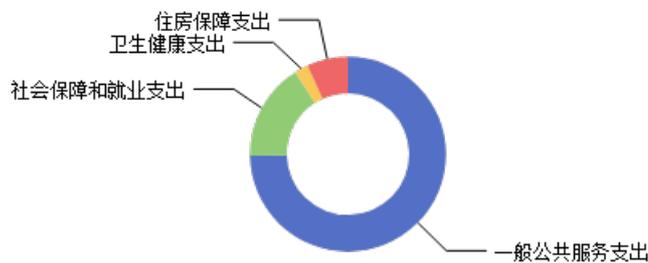
(一)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支出规模变化情况

2024 年度临汾市市场监督管理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支出5,594.37万元,比上年增加125.35万元,增长2.29%。

(二)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支出结构情况

2024年度临汾市市场监督管理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支出5,594.37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支出4,183.32万元,占74.7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904.02万元,占16.16%;卫生健康支出128.20万元,占2.29%;住房保障支出378.83万元,占6.77%等。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图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临汾市市场监督管理局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基本支出 4,445.72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3,975.29万元,主要包括:离休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绩效工资、基本工资、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住房公积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退休费、奖金、奖励金、津贴补贴、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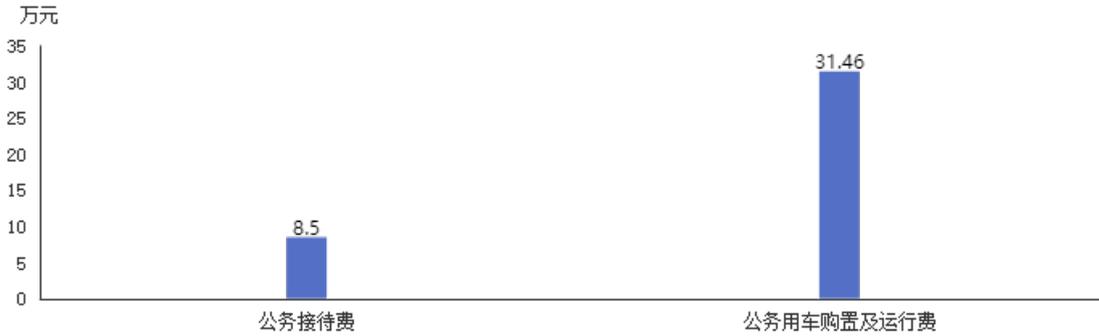
公用经费470.44万元,主要包括:印刷费、邮电费、办公费、会议费、电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维修(护)费、办公设备购置、咨询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委托业务费、差旅费、培训费、工会经费、取暖费、水费、劳务费等。

七、“三公”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2024年临汾市市场监督管理局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39.96万元比2023年减少 15.24万元,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压减经费开支。

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公务接待费8.50万元,与上年相比预算数减少0.32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31.46万元,与上年相比预算数减少14.92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三公经费分布图



八、机关运行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本部门所属临汾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临汾市市场监督管理局临汾开发区分局、临汾市尧都区市场监督管理局三家行政单位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310.06万元，比2023年预算304.72万元增加了5.34万元，增长1.72%，原因是：2024年度新增了“残疾人保障金”项目

九、政府采购情况

2024年临汾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政府采购预算总额478.16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120.1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358.06万元。

十、绩效管理情况

1、整体绩效目标

2024年编报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涉及部门预算资金6318.48万元，其中基本支出4445.72万元，项目支出1872.76万元；机关及下属预算单位8个，其中0个单位编报了单位整体绩效目标，涉及资金0万元。

2、项目绩效目标

2024年临汾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纳入绩效目标管理的二级项目26个，共计金额1,759.06万元。其中：其他运转类项目6个，涉及金额164.70万元；特定目标类项目20个，涉及金额1,594.36万元。公开项目绩效目标26个，涉及项目金额1,759.06万元，占部门（单位）项目支出总额的100%。其中：其他运转类项目6个，涉及项目金额164.70万元；特定目标类项目20个，涉及项目金额1,594.36万元。

（项目绩效目标表公开情况见附件）

市级预算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4）年度

部门基本信息	部门名称	037-临汾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内设职能部门数	27个	所属预算单位数	7个
	核定的人员编制数	263人	实际在职人员总数	268人
			其中：在编人员数	255人
其他人员数			0人	
部门职责	1、负责全市市场综合监督管理。2、负责全市市场主体统一登记注册。3、负责组织和指导全市市场监管综合执法工作。4、依法承担全市反垄断执法工作。5、负责监督管理市场秩序。6、负责全市宏观质量管理。7、负责全市产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8、负责全市特种设备安全监督管理。9、负责全市食品安全监督管理综合协调。10、负责全市食品（含特殊食品）安全监督管理。11、负责药品、医疗器械、化妆品安全监督管理。12、依法承担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安全应急管理工作。13、负责统一管理全市计量工作。14、负责统一管理全市标准化工作。15、负责统一管理、监督和协调全市认证认可、检验检测工作。16、负责全市知识产权工作。17、负责制定市场监督管理科技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负责市场监督管理信息化建设、新闻宣传。18、指导、协调全市市场监督管理系统开展非公经济组织党建工作。19、完成市委、市人民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部门战略目标	2024年将继续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按照市委、市政府和省市场监督管理局的安排部署，继续围绕全市市场监管“156”工作思路和机关党建“154”工作思路，以区域性高标准市场体系建设为主题，推进“一引领、两维护、两优化、四助力”工作，持续加强监管体系和能力建设，一体推进法治监管、信用监管、智慧监管，全面提高市场监管现代化水平，积极融入全国统一大市场，为推动临汾经济实现更高质量、更高水平发展贡献力量。			
年度预算情况	按资金来源划分	资金总额（万元）	按资金方向划分	资金总额（万元）
	合 计	6358.90	合 计	6358.90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5748.49	其中：基本支出	4445.72
	政府性基金预算资金	610.41	项目支出	1913.18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资金	0.00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资金	0.00		
	专户管理资金	0.00		
单位资金	0.00			
年度重点任务	核心职能	重点任务		
年度绩效目标	1、基本支出方面，及时发放人员工资、奖金、取暖补贴以及遗属补助，按时缴纳各种保险和公积金，以及重大节日的福利等。保证单位工作正常运转的水、电、暖以及各种维修维护以及正常工作的顺利运转； 2、专项业务支出方面，围绕全市市场监管“156”工作思路和机关党建“154”工作思路，以区域性高标准市场体系建设为主题，推进“一引领、两维护、两优化、四助力”工作，持续加强监管体系和能力建设，一体推进法治监管、信用监管、智慧监管，全面提高市场监管现代化水平，积极融入全国统一大市场，为推动临汾经济实现更高质量、更高水平发展贡献力量。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专项业务项目	20项
			发放工资在职总人数	268人
			下属预算单位	7个
			离退休总人数	169人
		质量指标	单位水电暖及各项维修，保障单位基本运转	100%
			人员工资发放、社保缴纳及重大节日福利发放	100%
		时效指标	各单位专项业务完成	按时
			人员工资、社保缴纳及重大节日福利的发放	及时
	成本指标	基本支出	4445.72万元	
		项目支出	1913.18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为实现经济高质量发展营造良好市场环境	显著提高	
		人民群众对单位的认可	显著提高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效管理制度建设	完善	
	人员到位率	100%		

临汾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临汾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非公党建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037-临汾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实施单位		临汾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40,000		年度资金总额:	4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4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4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为深入贯彻落实中央和省委关于加强非公经济组织和社会组织党建工作要求,切实加强党建工作指导员队伍建设,充分发挥党建工作指导员作用,不断提升全省两新组织党建工作水平,促进两新组织健康发展。同时解决非公党组织边缘化、虚化、形式化问题,把全面从严治党要求落实到每个支部、每名党员,进一步推进全面从严治党向基层延伸拓展。						
立项依据	《中共临汾市委组织部关于印发〈全市基层党组织规范化建设标准(试行)〉的通知》(临组通字【2018】159号)《关于印发〈全市推进两新组织党建“整园建强、整楼推进、整线突破、全面提升”行动计划工作方案〉的通知》(临非社工通字【2020】8号)《关于印发〈山西省非公经济组织和社会组织党建工作指导员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晋组通字【2020】33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为深入贯彻落实中央和省委关于加强非公经济组织和社会组织党建工作要求,切实加强党建工作指导员队伍建设,充分发挥党建工作指导员作用,不断提升全省两新组织党建工作水平,促进两新组织健康发展。同时解决非公党组织边缘化、虚化、形式化问题,把全面从严治党要求落实到每个支部、每名党员,进一步推进全面从严治党向基层延伸拓展。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中共临汾市委组织部关于印发〈全市基层党组织规范化建设标准(试行)〉的通知》(临组通字【2018】159号)《关于印发〈全市推进两新组织党建“整园建强、整楼推进、整线突破、全面提升”行动计划工作方案〉的通知》(临非社工通字【2020】8号)《关于印发〈山西省非公经济组织和社会组织党建工作指导员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晋组通字【2020】33号)						
项目实施计划	根据实际工作安排及年初工作计划开展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实施覆盖夯实工程,实施素质提升工程,加强对非公党组织书记、党建指导员、党员的教育培训;实施扩面提质工程,培育先进,示范带动;实施标准带动工程,全面推行结对共建,行业促建,以标准化促规范化;实施机制顺畅工程,建设基层非公党建指导站,明晰职责,确保纳入基层市场监督管理基本职责,进一步理顺非公和社会组织工委指导、市场监督管理主力担当、其他职能部门密切配合、属地乡镇党委兜底负责的管理体制。			实施覆盖夯实工程;实施素质提升工程,加强对非公党组织书记、党建指导员、党员的教育培训;实施扩面提质工程,培育先进,示范带动;实施标准带动工程,全面推行结对共建,行业促建,以标准化促规范化;实施机制顺畅工程,建设基层非公党建指导站,明晰职责,确保纳入基层市场监督管理基本职责,进一步理顺非公和社会组织工委指导、市场监督管理主力担当、其他职能部门密切配合、属地乡镇党委兜底负责的管理体制。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出差下乡	≤20次	数量指标	出差下乡	≤20次
			订阅党报党刊	≤30份		订阅党报党刊	≤30份
			出差下乡每次	≤3人		出差下乡每次	≤3人
			印刷简报、专版文件	≤4000份		印刷简报、专版文件	≤4000份
		质量指标	工作任务完成	100%	质量指标	工作任务完成	100%
		时效指标	工作任务完成及时	规定时间内完成	时效指标	工作任务完成及时	规定时间内完成
		成本指标	外出人均差旅	≤550元	成本指标	外出人均差旅	≤550元
			印刷简报、专版文件每份	≤3元		印刷简报、专版文件每份	≤3元
	党报党刊每家		≤520元	党报党刊每家		≤52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加强党建引领,促进非公经济发展	逐年好转	社会效益指标	加强党建引领,促进非公经济发展	逐年好转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人员到位率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人员到位率	100%
	长效管理制度建设		完善	长效管理制度建设		完善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非公经济企业和人员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非公经济企业和人员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31103090425	

临汾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个体工商户保险保障项目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037-临汾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实施单位		临汾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6,104,100		年度资金总额:		6,104,1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6,104,1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6,104,1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为进一步增强个体工商户抵御风险能力,提振个体工商户经营信心,全面促进我省个体经济高质量发展,经省政府批准,进行立项。注册地址及营业地址为临汾市范围内,按照国家有关规定登记在册、有固定场所且正常经营的个体工商户,按照实施方案,对保险合同约定的营业场所或生产区域内发生的个体工商户营业中断经济损失、经营财产损失以及依法应由个体工商户承担的从业人员和第三人人身伤亡及第三者财产损失赔偿责任提供保险保障。							
立项依据		《山西省市场监督管理局山西省财政厅山西省银保监局关于印发〈山西省个体工商户保险保障项目实施方案〉的通知》(晋市监发【2023】142号)、《山西省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做好个体工商户保险保障项目实施前期准备工作的通知》(晋市监发【2023】200号)、《山西省个体工商户保险保障项目保险合同》							
项目设立必要性		为进一步增强个体工商户抵御风险能力,提振个体工商户经营信心,全面促进我省个体经济高质量发展,经省政府批准,进行立项。注册地址及营业地址为临汾市范围内,按照国家有关规定登记在册、有固定场所且正常经营的个体工商户,按照实施方案,对保险合同约定的营业场所或生产区域内发生的个体工商户营业中断经济损失、经营财产损失以及依法应由个体工商户承担的从业人员和第三人人身伤亡及第三者财产损失赔偿责任提供保险保障。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山西省市场监督管理局山西省财政厅山西省银保监局关于印发〈山西省个体工商户保险保障项目实施方案〉的通知》(晋市监发【2023】142号)、《山西省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做好个体工商户保险保障项目实施前期准备工作的通知》(晋市监发【2023】200号)、《山西省个体工商户保险保障项目保险合同》							
项目实施计划		根据工作安排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注册地址及营业地址为临汾市范围内,按照国家有关规定登记在册、有固定场所且正常经营的个体工商户,按照实施方案,对保险合同约定的营业场所或生产区域内发生的个体工商户营业中断经济损失、经营财产损失以及依法应由个体工商户承担的从业人员和第三人人身伤亡及第三者财产损失赔偿责任提供保险保障。				注册地址及营业地址为临汾市范围内,按照国家有关规定登记在册、有固定场所且正常经营的个体工商户,按照实施方案,对保险合同约定的营业场所或生产区域内发生的个体工商户营业中断经济损失、经营财产损失以及依法应由个体工商户承担的从业人员和第三人人身伤亡及第三者财产损失赔偿责任提供保险保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登记在册且正常经营个体工商户	≥10000家	数量指标	登记在册且正常经营个体工商户	≥10000家		
			质量指标	保险保险覆盖率		≥90%	质量指标	保险保障覆盖率	≥90%
		时效指标	保险保障服务及时性	及时	时效指标	保险保障服务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总成本不超过	≤610.41万元	成本指标	总成本不超过	≤610.41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进一步增强个体工商户抵御风险能力,提振个体工商户经营信心,全面促进我省个体经济高质量发展	持续向好	社会效益指标	进一步增强个体工商户抵御风险能力,提振个体工商户经营信心,全面促进我省个体经济高质量发展	持续向好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效管理制度建设	完善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效管理制度建设	完善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人员到位率	100%	人员到位率	100%			
个体工商户满意度			≥85%	个体工商户满意度	≥8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31031093725					

临汾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基层市场监管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901-行政政法科		实施单位		临汾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96,000	年度资金总额：		196,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196,000	省级财政资金		196,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用于基层市场监管部门配备执法装备、检测仪器及执法办案支出						
立项依据		《基层市场监管补助资金管理办法》（晋财行【2020】78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加强和促进市场监管工作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基层市场监管补助资金管理办法》（晋财行【2020】78号）						
项目实施计划		根据以上文件，按照工作计划进行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1.加强和促进基层市场监管工作；2.逐步提高基层执法装备水平和检测仪器水平；3.引导全省营商环境持续向好				1.加强和促进基层市场监管工作；2.逐步提高基层执法装备水平和检测仪器水平；3.引导全省营商环境持续向好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助各业务科室	27个	数量指标	补助各业务科室	27个	
		质量指标	保障基层综合执法力量	保障执法力量充足		质量指标	保障基层综合执法力量	保障执法力量充足
			补助覆盖率	≥90%			补助覆盖率	≥90%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规定时间内完成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规定时间内完成
	成本指标	总成本	≤19.6万元		成本指标	总成本	≤19.6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对全省营商环境影响	持续向好		可持续影响指标	对全省营商环境影响	持续向好
	办公设备装备水平	逐步提高		办公设备装备水平	逐步提高			
	执法装备水平	逐步提高		执法装备水平	逐步提高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相关企业及相对人满意度	≥8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相关企业及相对人满意度	≥85%	
		宣传受众满意度	≥90%			宣传受众满意度	≥9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40103085840	

临汾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两品一械抽样检验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901-行政政法科		实施单位		临汾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432,300	年度资金总额：		432,3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432,300	省级财政资金		432,3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加强安全监管，聚焦重点行业，集中开展专项整治，为经济社会发展提供有力保障。深入贯彻两品一械相关法律条例，以专项整治、飞行检查为主要手段，有步骤、有重点推进年度工作，确保质量安全。					
立项依据		《疫苗管理法》、《药品管理法》、《医疗器械监督管理条例》、《化妆品监督管理条例》、《山西省财政厅提前下达2024年“两品一械”购样抽样检验经费的通知’》					
项目设立必要性		加强安全监管，聚焦重点行业，集中开展专项整治，为经济社会发展提供有力保障。深入贯彻两品一械相关法律条例，以专项整治、飞行检查为主要手段，有步骤、有重点推进年度工作，确保质量安全。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疫苗管理法》、《药品管理法》、《医疗器械监督管理条例》、《化妆品监督管理条例》、《山西省财政厅提前下达2024年“两品一械”购样抽样检验经费的通知’》					
项目实施计划		根据实际工作情况开展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1、加强对药品生产、经营企业的监督抽检力度，发现问题，消除隐患，为日常监督提供技术支持；2、突出高风险品种、安全项目、重点企业，从纵向、横向多层次、多角度，对抽检情况进行分析评价，为监管工作提供依据，消除隐患；3、及时公布监督抽检结果，加强安全宣传教育，引导消费者科学消费。				1、加强对药品生产、经营企业的监督抽检力度，发现问题，消除隐患，为日常监督提供技术支持；2、突出高风险品种、安全项目、重点企业，从纵向、横向多层次、多角度，对抽检情况进行分析评价，为监管工作提供依据，消除隐患；3、及时公布监督抽检结果，加强安全宣传教育，引导消费者科学消费。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化妆品抽样任务	≥50批次	数量指标	化妆品抽样任务	≥50批次
			药品抽样任务	≥480批次		药品抽样任务	≥480批次
			医疗器械抽样任务	≥30批次		医疗器械抽样任务	≥30批次
		质量指标	药品、医疗器械生产企业覆盖率	100%	质量指标	药品、医疗器械生产企业覆盖率	100%
			基本药物在产品种覆盖率	100%		基本药物在产品种覆盖率	100%
		时效指标	药械抽检完成日期	2024年年底	时效指标	药械抽检完成日期	2024年年底
	成本指标	药品购样成本	≤600元/批次（平均）	成本指标	药品购样成本	≤600元/批次（平均）	
		药品、医疗器械抽检成本	≤200元/批次（平均）		药品、医疗器械抽检成本	≤200元/批次（平均）	
		化妆品抽样成本	≤1500元/批次（平均）		化妆品抽样成本	≤1500元/批次（平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是否进一步健全两品一械长效管理机制	健全机制	可持续影响指标	是否进一步健全两品一械长效管理机制	健全机制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行政相对人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行政相对人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40108083959			

临汾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食品安全及产品质量抽检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037-临汾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实施单位		临汾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9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2,9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9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90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按照市委经济工作会议的总体思路,以及全省市场监管工作会议精神和,严格市场、质量、安全三个监管,加强对涉及人身安全、财产安全的重要工业产品质量监管,设置此项目,组织开展产品质量监督检查,保障产品质量安全。党的十九大报告明确提出实施食品安全战略,强调要把食品安全作为一项重大的政治人物来抓,坚持党政同责,确保人民“舌尖上的安全”。						
立项依据	《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深化改革加强食品安全工作的意见》(中发【2019】17号)、《中共中央办公厅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地方党政领导干部食品安全责任制规定〉的通知》(厅字【2019】13号)、《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开展质量提升行动的指导意见》、《2021年中华人民共和国产品质量法修正》						
项目设立必要性	党的十九大报告明确提出实施食品安全战略,让人民吃得放心。食品安全关系人民群众身体健康和生命安全,关系中华民族的未来。这是党中央着眼党和国家事业全局,对食品安全工作作出的重大部署,是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的重大任务。但是我国目前食品安全工作仍面临不少困难和挑战,形势依然复杂严峻,必须深化改革创新,用最严谨的标准、最严格的监管、最严厉的处罚、最严肃的问责进一步加强食品安全工作,确保人民群众“舌尖上的安全”。牢固树立和贯彻落实新发展理念,紧紧围绕统筹推进“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和协调推进“四个全面”战略布局,认真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以提高发展质量和效益为中心,将质量强国战略放在更为突出的位置,全面加强质量监管。对产品质量实行以抽查为主要方式的监督检查制度。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深化改革加强食品安全工作的意见》(中发【2019】17号)、《中共中央办公厅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地方党政领导干部食品安全责任制规定〉的通知》(厅字【2019】13号)、《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开展质量提升行动的指导意见》、《2021年中华人民共和国产品质量法修正》						
项目实施计划	根据实际工作安排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2024年度完成农产品和普通食品抽检2500批次,产品质量抽检1580批次。			2024年度完成农产品和普通食品抽检2500批次,产品质量抽检1580批次。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食品抽检批次	2500批次	数量指标	食品抽检批次	2500批次
			产品质量抽检批次	1580批次		产品质量抽检批次	1580批次
		质量指标	抽样产品有效性	≥95%	质量指标	抽样产品有效性	≥95%
		时效指标	抽检样品,出具报告	及时	时效指标	抽检样品,出具报告	及时
	成本指标	单项平均检验成本	≤715元	成本指标	单项平均检验成本	≤715元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有效防控系统性、区域性和食品、产品质量安全隐患	逐年好转	有效防控系统性、区域性和食品、产品质量安全隐患	逐年好转	
			安全事故	明显减少	安全事故	明显减少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人员到位率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人员到位率	100%	
		长效管理制度建设	完善		长效管理制度建设	完善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被抽检单位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被抽检单位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31103093244			

临汾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食品药品安全监管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037-临汾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实施单位		临汾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日期		99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310,000	年度资金总额:		31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31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31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坚持以人民为中心,贯彻落实“四个最严”要求,根据监管工作要求,进一步加强我市食品、药品的安全风险防控能力,宣传贯彻各项法律法规的实施,组织实施各项专项检查,有效防控区域性和系统性安全风险。												
立项依据		《食品安全法》、《药品管理法》、《疫苗管理法》、《餐饮服务食品安全监督管理办法》、《关于印发重大活动餐饮服务食品安全监督管理规范的通知》、参照《山西省药监局2021年药品流通监督检查工作计划》、参照《山西省药监局2021年疫苗监督检查工作计划》、《临汾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临汾市食品安全突发事件应急预案的通知》(临政办发【2020】61号)、参照《山西省食品安全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开展“2021年全国食品安全宣传周(山西)活动”的通知》(晋食安办【2021】8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坚持以人民为中心,贯彻落实“四个最严”要求,根据监管工作要求,进一步加强我市食品、药品的安全风险防控能力,宣传贯彻各项法律法规的实施,组织实施各项专项检查,有效防控区域性和系统性安全风险,设立此项目。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食品安全法》、《药品管理法》、《疫苗管理法》、《餐饮服务食品安全监督管理办法》、《关于印发重大活动餐饮服务食品安全监督管理规范的通知》、参照《山西省药监局2021年药品流通监督检查工作计划》、参照《山西省药监局2021年疫苗监督检查工作计划》、《临汾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临汾市食品安全突发事件应急预案的通知》(临政办发【2020】61号)、参照《山西省食品安全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开展“2021年全国食品安全宣传周(山西)活动”的通知》(晋食安办【2021】8号)												
项目实施计划		根据年初工作计划及实际工作开展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食品、药品以及餐饮的督查、专项检查、交叉检查及下乡办案;重大活动餐饮服务食品安全保障;保障食品安全,保障公众身体健康和生命安全				食品、药品以及餐饮的督查、专项检查、交叉检查及下乡办案;重大活动餐饮服务食品安全保障;保障食品安全,保障公众身体健康和生命安全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数量指标	食品药品相关宣传	≤4次	数量指标	食品药品相关宣传	≤4次
										重大活动餐饮比对	≤20次		数量指标	重大活动餐饮比对
		食品第三方工作评议	1次	数量指标	食品第三方工作评议	1次								
		印刷食品宣传相关资料	≤10000份		数量指标	印刷食品宣传相关资料	≤10000份							
		出差下乡次数	≤50次			数量指标	出差下乡次数	≤50次						
		出差下乡人数	≤3人				数量指标	出差下乡人数		≤3人				
		印刷《餐饮服务食品安全操作规范宣传册》	≤4000册					数量指标		印刷《餐饮服务食品安全操作规范宣传册》	≤4000册			
		质量指标	重大活动餐饮比对合格率						≥98%	质量指标	重大活动餐饮比对合格率	≥98%		
			印刷资料合格率						≥98%		质量指标	印刷资料合格率	≥98%	
			各项检查覆盖率	100%					质量指标			各项检查覆盖率	100%	
		时效指标	各项检查任务	规定时间完成	时效指标					各项检查任务		规定时间完成		
			各项宣传活动及时	及时		时效指标				各项宣传活动及时	及时			
			重大活动餐饮比对结果出具	及时			时效指标		重大活动餐饮比对结果出具	及时				
		成本指标	重大活动餐饮比对每次	≤1000元	成本指标			重大活动餐饮比对每次	≤1000元					
印刷食品相关资料每份	≤1元		成本指标	印刷食品相关资料每份		≤1元								
差旅费人均	≤550元			成本指标		差旅费人均	≤550元							
印刷《餐饮服务食品安全操作规范宣传册》每册	≤5元					成本指标	印刷《餐饮服务食品安全操作规范宣传册》每册	≤5元						
食品第三方工作评议每次	≤10万元						成本指标	食品第三方工作评议每次	≤10万元					
食品药品相关宣传每次	≤1.25万元							成本指标	食品药品相关宣传每次	≤1.25万元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食品安全,保障公众身体健康和生命安全	显著提高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食品安全,保障公众身体健康和生命安全	显著提高			
		保障公众用药安全和合法权益,保护和促进公众健康	逐年提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公众用药安全和合法权益,保护和促进公众健康	逐年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人员到位率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人员到位率	100%								
	长效管理制度建设	完善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效管理制度建设	完善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相关企业和个人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相关企业和个人满意度	≥9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31103095922								

项目名称		市场监督管理业务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037-临汾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实施单位	临汾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430,000		年度资金总额：	1,43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43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43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根据省、市经济工作会议，全省市场监管和药品监管工作会议，全面落实会议精神，以推进临汾经济高质量发展为己任，为我市与全省、全国同步全面建成小康社会作出新贡献。依据特种设备安全监察法律法规、认证认可相关法律法规、消费者权益保护法律法规、计量法相关法律法规、化妆品相关法律法规、医疗器械相关法律法规、价格监督相关法律法规、打击侵权假冒及非法传销、广告监管相关法律法规、网络交易监督管理及信用监管等市场监管相关法律法规及市委经济工作部署，履行市场监管职能。						
立项依据	特种设备安全监察法律法规、认证认可相关法律法规、消费者权益保护法律法规、计量法相关法律法规、化妆品相关法律法规、医疗器械相关法律法规、广告监管相关法律法规、价格监督相关法律法规、打击侵权假冒及非法传销、网络交易监督管理及信用监管等市场监管相关法律法规参照《临汾市市场监管领域“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印发临汾市2021年度市场监管领域部门联合双随机抽查工作计划的通知》（临双随办【2021】1号）、参照《临汾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印发〈2021年执法监督工作要点〉的通知》（临市监函【2021】105号）、参照《临汾市打击侵犯知识产权和制售假冒伪劣商品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印发〈2021年全市打击侵犯知识产权和制售假冒伪劣商品工作要点〉的通知》（临打假发【2021】1号）、《市场监管总局等四部门关于进一步推进公平竞争审查工作的通知》（国市监反垄断【2020】73号）、《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发布公平竞争审查第三方评估实施指南的公告》、《临汾市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做好公平竞争审查工作的通知》（临政办函【2020】12号）、《中华人民共和国认证认可条例（2020年修订版）》、《检验检测机构监督管理办法》（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令第39号）、《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管理办法》、参照《市场监管总局办公厅关于组织实施2021年国家计量比对项目的通知》（市监计量函【2021】351号）、参照《山西省药品监督管理局办公室关于组织开展2021年全省化妆品安全科普宣传周活动的通知》（晋药监办【2021】43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根据省、市经济工作会议，全省市场监管和药品监管工作会议，全面落实会议精神，以推进临汾经济高质量发展为己任，为我市与全省、全国同步全面建成小康社会作出新贡献。依据特种设备安全监察法律法规、认证认可相关法律法规、消费者权益保护法律法规、计量法相关法律法规、化妆品相关法律法规、医疗器械相关法律法规、价格监督相关法律法规、打击侵权假冒及非法传销、广告监管相关法律法规、网络交易监督管理及信用监管等市场监管相关法律法规及市委经济工作部署，履行市场监管职能，设立此项目。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特种设备安全监察法律法规、认证认可相关法律法规、消费者权益保护法律法规、计量法相关法律法规、化妆品相关法律法规、医疗器械相关法律法规、广告监管相关法律法规、价格监督相关法律法规、打击侵权假冒及非法传销、网络交易监督管理及信用监管等市场监管相关法律法规参照《临汾市市场监管领域“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印发临汾市2021年度市场监管领域部门联合双随机抽查工作计划的通知》（临双随办【2021】1号）、参照《临汾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印发〈2021年执法监督工作要点〉的通知》（临市监函【2021】105号）、参照《临汾市打击侵犯知识产权和制售假冒伪劣商品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印发〈2021年全市打击侵犯知识产权和制售假冒伪劣商品工作要点〉的通知》（临打假发【2021】1号）、《市场监管总局等四部门关于进一步推进公平竞争审查工作的通知》（国市监反垄断【2020】73号）、《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发布公平竞争审查第三方评估实施指南的公告》、《临汾市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做好公平竞争审查工作的通知》（临政办函【2020】12号）、《中华人民共和国认证认可条例（2020年修订版）》、《检验检测机构监督管理办法》（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令第39号）、《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管理办法》、参照《市场监管总局办公厅关于组织实施2021年国家计量比对项目的通知》（市监计量函【2021】351号）、参照《山西省药品监督管理局办公室关于组织开展2021年全省化妆品安全科普宣传周活动的通知》（晋药监办【2021】43号）						
项目实施计划	根据年初工作计划和工作安排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根据各相关法律法规进行市场监管，履行市场监管职能，继续协调推进深化改革工作，处置应急工作，进一步优化营商环境，实施三大战略，严守四大安全，助推全市经济高质量发展		根据各相关法律法规进行市场监管，履行市场监管职能，继续协调推进深化改革工作，处置应急工作，进一步优化营商环境，实施三大战略，严守四大安全，助推全市经济高质量发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公务用车数量	14辆	数量指标	公务用车数量	14辆
			公平竞争审查工作评估	1次		公平竞争审查工作评估	1次
			公益广告播放次数	6次		公益广告播放次数	6次
			各项宣传印刷资料	≤15万份		各项宣传印刷资料	≤15万份
			各业务培训人数	≤60人		各业务培训人数	≤60人
			办公用纸	≤300箱		办公用纸	≤300箱
			培训天数	≤5天		培训天数	≤5天
			出差及下乡检查、督查、抽查次	≤300天		出差及下乡检查、督查、抽查次	≤300天
			出差、下乡每次人数	≤3人		出差、下乡每次人数	≤3人
			聘请法律顾问	1家		聘请法律顾问	1家
	媒体宣传及案例公布	≤7次	媒体宣传及案例公布	≤7次			
	公益广告播放每次播放	≤5天	公益广告播放每次播放	≤5天			
	质量指标	市场监管各业务覆盖	≥98%	质量指标	市场监管各业务覆盖	≥98%	
		培训合格率	≥98%		培训合格率	≥98%	
成本指标	时效指标	各项业务工作完成	规定时间完成	成本指标	各项业务工作完成	规定时间完成	
		公平竞争审查工作评估每次	≤50000元		公平竞争审查工作评估每次	≤50000元	
		公益广告播放每次	≤2000元		公益广告播放每次	≤2000元	
		聘请法律顾问每年	≤30000元		聘请法律顾问每年	≤30000元	
		媒体宣传及案例公布平均每次	≤25000元		媒体宣传及案例公布平均每次	≤25000元	
		办公用纸每项平均	≤200元		办公用纸每项平均	≤200元	
		差旅费人均成本	≤550元		差旅费人均成本	≤550元	
		公车运行维护每辆车	≤8000元		公车运行维护每辆车	≤8000元	
		培训费人均成本	≤380元		培训费人均成本	≤380元	
		各项宣传资料印刷	≤2元		各项宣传资料印刷	≤2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履行市场监管职能，继续协调推进	显著提高	社会效益指标	履行市场监管职能，继续协调推进	显著提高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效管理制度建设	完善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效管理制度建设	完善	
		人员到位率	100%			人员到位率	100%

临汾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效能建设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037-临汾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实施单位		临汾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350,000	年度资金总额：		35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35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35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根据省、市经济工作会议，全省市场监管和药品监管工作会议，全面落实会议精神，以推进临汾经济高质量发展为己任，为我市与全省、全国同步全面建成小康社会作出新贡献。									
立项依据		《预算法》以及相关合同协议等									
项目设立必要性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根据省、市经济工作会议，全省市场监管和药品监管工作会议，全面落实会议精神，以推进临汾经济高质量发展为己任，为我市与全省、全国同步全面建成小康社会作出新贡献，设立此项目。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预算法》以及相关合同协议等									
项目实施计划		根据实际工作开展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确保扶贫人员下乡差旅补助经费的足额发放，机关食堂的正常运转，物业管理保洁及时，机关办公大楼零星维修，为机关工作人员提供干净、整洁有序的办公环境，保证工作效率。				确保扶贫人员下乡差旅补助经费的足额发放，机关食堂的正常运转，物业管理保洁及时，机关办公大楼零星维修，为机关工作人员提供干净、整洁有序的办公环境，保证工作效率。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数量指标	办公楼电梯	办公楼电梯	2部	数量指标	办公楼电梯	办公楼电梯	2部		
				扶贫下乡人员	4人			扶贫下乡人员	4人		
		质量指标	扶贫下乡工作完成率	扶贫下乡工作完成率	≥98%	质量指标	扶贫下乡工作完成率	扶贫下乡工作完成率	≥98%		
				机关日常设施维护	机关日常设施维护			100%	机关日常设施维护	机关日常设施维护	100%
					食堂、物业耗材保障			100%		食堂、物业耗材保障	100%
		时效指标	各项工作完成	及时	时效指标	各项工作完成	及时				
		成本指标	驻村人员补助每人每天	驻村人员补助每人每天	120元	成本指标	驻村人员补助每人每天	驻村人员补助每人每天	120元		
				物业耗材每月	≤3000元			物业耗材每月	≤3000元		
				机关大楼中央空调维保	≤50000元			机关大楼中央空调维保	≤50000元		
				电梯维保每部	≤7500元			电梯维保每部	≤7500元		
				食堂耗材每月	≤2500元			食堂耗材每月	≤2500元		
				食堂燃料每月	≤3000元			食堂燃料每月	≤300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为机关工作人员提供干净、整洁有序的办公环境，保证工作效率。	显著提升	社会效益指标	为机关工作人员提供干净、整洁有序的办公环境，保证工作效率。	显著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效管理制度建设		长效管理制度建设	完善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效管理制度建设	长效管理制度建设	完善			
		人员到位率	100%	人员到位率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办公人员及办事人员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办公人员及办事人员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31103101802					

临汾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知识产权强市建设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037-临汾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实施单位	临汾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350,000	年度资金总额:	35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35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35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市场监管体制改革后,专利的职责由科技局划归市场监督管理局,根据临汾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临汾市进一步支持科技创新的若干措施的通知》(临政办发【2018】35号)、临汾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临汾市全面推进知识产权强市建设行动方案的通知》(临政办发【2021】31号)的文件精神,认真落实省市知识产权工作的安排部署,加快建立和完善我市知识产权培育、保护、运用机制,促进新技术、新产业、新业态蓬勃发展,保障和激励大众创业、万众创新,不断提升知识产权对经济社会发展的贡献度,为我市实现高质量转型发展提供有力支撑。						
立项依据		临汾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临汾市进一步支持科技创新的若干措施的通知》(临政办发【2018】35号)、临汾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临汾市全面推进知识产权强市建设行动方案的通知》(临政办发【2021】31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为全面提升我市知识产权保护发展和运用促进工作,结合我市实际,根据临汾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临汾市进一步支持科技创新的若干措施的通知》(临政办发【2018】35号)、临汾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临汾市全面推进知识产权强市建设行动方案的通知》(临政办发【2021】31号)的文件精神设立该项目,促进新技术、新产业、新业态蓬勃发展,保障和激励大众创业、万众创新,不断提升知识产权对经济社会发展的贡献度,为我市实现高质量转型发展提供有力支撑;并在“十四五”期间,全市发明专利申请量年均增长10%以上;商标、著作权、植物新品种、地理标志等其他领域知识产权主要数据指标进入全省第一方阵,知识产权综合实力显著增强,对经济社会发展的促进作用明显提高。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临汾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临汾市进一步支持科技创新的若干措施的通知》(临政办发【2018】35号)、临汾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临汾市全面推进知识产权强市建设行动方案的通知》(临政办发【2021】31号)						
项目实施计划		根据年初工作计划以及实际工作开展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提升我市知识产权创造、保护和运用水平,保障激励大众创业、万众创新,提升知识产权对经济社会发展的贡献度。			提升我市知识产权创造、保护和运用水平,保障激励大众创业、万众创新,提升知识产权对经济社会发展的贡献度。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新通过《企业知识产权管理体系认证》企业	1家	数量指标	新通过《企业知识产权管理体系认证》企业	1家	
			山西专利奖专利权人	2个		山西专利奖专利权人	2个	
			新获得地理标志证明商标或保护产品注册人	1家		新获得地理标志证明商标或保护产品注册人	1家	
			知识产权宣传宣传资料印刷	≤2000份		知识产权宣传宣传资料印刷	≤2000份	
			出差、下乡	≤20次		出差、下乡	≤20次	
		出差人数每次	≤2人	出差人数每次	≤2人			
		培训人数	≤50人	培训人数	≤50人			
		质量指标	印刷资料合格率	≥98%	质量指标	印刷资料合格率	≥98%	
			资助率	100%		资助率	100%	
			培训合格率	≥98%		培训合格率	≥98%	
	时效指标	各项资助	及时	时效指标	各项资助	及时		
		各项工作任务	规定时间内完成		各项工作任务	规定时间内完成		
	成本指标	通过《企业知识产权管理体系认证》的企业每个资助	培训费人均	≤380元	成本指标	通过《企业知识产权管理体系认证》的企业每个资助	培训费人均	≤380元
			差旅费人均	≤550元			差旅费人均	≤550元
宣传资料印刷每份			≤15元	宣传资料印刷每份			≤15元	
地理标志证明商标或保护产品注册人每个资助			3万元	地理标志证明商标或保护产品注册人每个资助			3万元	
山西专利奖专利权人每个资助			5万元	山西专利奖专利权人每个资助			5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知识产权创造和保护运用水平	逐年提高	
	社会效益指标	知识产权创造和保护运用水平	逐年提高	社会效益指标	知识产权创造和保护运用水平	逐年提高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知识产权对社会发展的贡献度	逐年提高	
	可持续影响指标	人员到位率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人员到位率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相关企业办公人员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相关企业办公人员满意度	≥95%		
		受资助人员满意度	≥98%		受资助人员满意度	≥98%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31103095316				

临汾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质量发展提升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037-临汾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实施单位		临汾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80,000		年度资金总额:		18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8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8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以市场为导向,以企业为主体,进一步优化高质量发展政策环境,将质量强国战略放在更加突出的位置,开展质量提升行动,加强全面质量监管,全面提升质量水平,建立完善品牌建设工作机制,为我市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提供持续动力。						
立项依据		《临汾市人民政府关于建设品牌强市的实施意见》(临政发【2021】12号)《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开展质量提升行动的指导意见》						
项目设立必要性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以市场为导向,以企业为主体,进一步优化高质量发展政策环境,将质量强国战略放在更加突出的位置,开展质量提升行动,加强全面质量监管,全面提升质量水平,建立完善品牌建设工作机制,为我市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提供持续动力,设立此项目。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临汾市人民政府关于建设品牌强市的实施意见》(临政发【2021】12号)《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开展质量提升行动的指导意见》						
项目实施计划		根据实际工作开展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通过质量月活动宣传,提升群众对质量发展的认识;形成一批优势产品,带动全市产品质量、服务质量整体水平提升;加强质量工作,强化质量安全责任,提升质量总体水平;对质量相关工作人员和企业人员进行业务培训,提升业务素质。				通过质量月活动宣传,提升群众对质量发展的认识;形成一批优势产品,带动全市产品质量、服务质量整体水平提升;加强质量工作,强化质量安全责任,提升质量总体水平;对质量相关工作人员和企业人员进行业务培训,提升业务素质。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质量月专版宣传	1次	数量指标	质量月专版宣传	1次	
			培训次数	1次		培训次数	1次	
			培训天数	≤3天		培训天数	≤3天	
			培训人数	≤60人		培训人数	≤60人	
			外出下乡人数	≤3人		外出下乡人数	≤3人	
			印刷临汾优品宣传册	≤500本		印刷临汾优品宣传册	≤500本	
		印刷质量月宣传册	≤1万份	印刷质量月宣传册	≤1万份			
		质量指标	培训合格率	≥98%	质量指标	培训合格率	≥98%	
			质量月宣传覆盖率	100%		质量月宣传覆盖率	100%	
		时效指标	培训及时性	及时	时效指标	培训及时性	及时	
	质量月宣传		及时	质量月宣传		及时		
	成本指标	人均培训成本	≤380元	成本指标	人均培训成本	≤380元		
		临汾优品评选资料每份	≤70元		临汾优品评选资料每份	≤70元		
		市场导报专版宣传	≤3万元		市场导报专版宣传	≤3万元		
		人均差旅费成本	≤550元		人均差旅费成本	≤55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通过质量月活动宣传,提升群众对质量发展的认识;形成一批优势产品,带动全市产品质量、服务质量整体水平提升	显著提升	社会效益指标	通过质量月活动宣传,提升群众对质量发展的认识;形成一批优势产品,带动全市产品质量、服务质量整体水平提升	显著提升		
		对质量相关工作人员和企业人员进行业务培训,提升业务素质。	显著提高		对质量相关工作人员和企业人员进行业务培训,提升业务素质。	显著提高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效管理制度建设	完善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效管理制度建设	完善			
	人员到位率	100%		人员到位率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宣传受众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宣传受众满意度	≥95%		
		培训人员满意度	≥95%		培训人员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31103101454				

临汾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智慧监管平台运营及网络运维							
主管部门及代码		037-临汾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实施单位		临汾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4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4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4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40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为保障智慧化监管平台以及单位网络信息正常运行，对市场主体的基本信息进行维护更新，包含全市全部企业相关的信息汇总及更新以及包含GIS地图在内的数据治理							
立项依据		《关于转发关于推广城市生命线安全工程经验做法切实加强城市安全风险防范工作的通知城市安全风险综合监测预警平台建设指南（试行）的通知》（晋安办发【2021】100号）《临汾市人民政府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对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集中攻坚年重点任务推进落实情况督导检查的通知》（临安办发【2021】150号）等							
项目设立必要性		为保障智慧化监管平台以及单位网络信息正常运行，对市场主体的基本信息进行维护更新，包含全市全部企业相关的信息汇总及更新以及包含GIS地图在内的数据治理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关于转发关于推广城市生命线安全工程经验做法切实加强城市安全风险防范工作的通知城市安全风险综合监测预警平台建设指南（试行）的通知》（晋安办发【2021】100号）《临汾市人民政府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对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集中攻坚年重点任务推进落实情况督导检查的通知》（临安办发【2021】150号）等							
项目实施计划		根据实际工作安排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为保障智慧化监管平台以及单位网络信息正常运行，对市场主体的基本信息进行维护更新，包含全市全部企业相关的信息汇总及更新以及包含GIS地图在内的数据治理				为保障智慧化监管平台以及单位网络信息正常运行，对市场主体的基本信息进行维护更新，包含全市全部企业相关的信息汇总及更新以及包含GIS地图在内的数据治理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运行维护模块	4项				运行维护模块
		数量指标	单位网络	1套	数量指标	单位网络	1套		
			平台运行维护保障	≥95%	质量指标	平台运行维护保障	≥95%		
		质量指标	故障处理	及时	时效指标	故障处理	及时		
			网络运行顺畅	及时	时效指标	网络运行顺畅	及时		
		成本指标	成本指标	药品监管	≤5万元	成本指标	药品监管	≤5万元	
	特种设备运维			≤15万元	特种设备运维		≤15万元		
	网络安全及门户网、新媒体维护			≤10万元	网络安全及门户网、新媒体维护		≤10万元		
	明厨亮灶			≤10万元	明厨亮灶		≤10万元		
	效益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直播视频资源，构建网络架构、基础数据共享、公共平台统一、信息应用安全的集中管理式资源管理系统。		社会效益指标	直播视频资源，构建网络架构、基础数据共享、公共平台统一、信息应用安全的集中管理式资源管理系统。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人员到位率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人员到位率	10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相关企业及人员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相关企业及人员满意度	≥90%		
		长效管理制度建设	日益完善	长效管理制度建设	日益完善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31123092753					

临汾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2024年放心消费创建项目						
主管部门及代码		901-行政政法科		实施单位		临汾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80,000		年度资金总额:	18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180,000		省级财政资金	18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加快构建新发展格局,协同发力、综合施策释放消费潜力,充分发挥放心消费创建示范引领作用,着力营造“放心消费、诚信经营”的营商环境和消费常态,推动我省经济高质量发展,全省各级市场监管部门所开展的创建活动均为省评比达标表彰工作协调小组批准的同一事权。根据全省各地申报、审核的创建主体培育数量分配资金用于开展放心消费创建工作,通过建立标准体系引领规范创建工作,确保我省放心消费创建活动高质量有序推进。						
立项依据		国务院《关于印发“十四五”市场监管现代化规划的通知》(国发【2021】30号);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释放消费潜力促进消费持续恢复的意见》(国办发【2022】9号);山西省评比达标表彰工作协调小组《关于省市场监管局申报创建示范活动的复函》(晋评组函【2023】28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消费是经济增长的主动力,习近平总书记指出,要建立和完善扩大居民消费的长效机制,使居民有稳定收入能消费、没有后顾之忧敢消费、消费环境优获得感强愿消费。省委省政府强调,要增加消费场景、改善消费条件,增强消费能力、提振消费信心,持续改善居民消费环境。放心消费创建工作是一项民生工程,也是深化社会共治的基础性工程。创优消费环境,提振消费信心,是我省推动高质量发展的基本要求,也是全省人民群众的普遍期待。通过资金分配更好发挥各地在创建工作中的积极作用,使有效预算经费更好发挥效应,确保我省放心消费创建活动高质量有序推进。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山西省放心消费创建活动管理办法(试行)》(晋消联办发【2023】2号)、《山西省放心消费创建活动实施方案》(晋市监发【2023】195号)						
项目实施计划		山西省放心消费创建活动坚持示范单位创建与示范行业和区域创建协同推进,按照“自下而上、逐级申报”和“先培育、后评估”的方式组织开展。1.宣传引导,广泛动员组织市场主体,行业积极参与创建活动,努力提升放心消费创建工作的社会知晓度和认同度;2.培育申报,放心消费示范创建遵循自愿申报原则,按照属地管理、自下而上、逐级申报;3.组织创建主体,对照创建评估细则进行自评,自评符合要求的,将创建评估申报材料提交属地县级市场监管局;县级、市级市场监管局受到评估申请后依次组织审核、消费体验、实地核查等相关工作,对符合要求的逐级别上报至省市场监管局;4.省市场监管局组织相关审查工作后,确定拟认定示范对象名单,并向社会公示,通报命名。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2024年放心消费示范培育对象覆盖全市				2024年放心消费示范培育对象覆盖全市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人员培训	≥100人次	数量指标	人员培训	≥100人次	
			印制宣传资料	≥1万份		印制宣传资料	≥1万份	
			培育示范主体	8家		培育示范主体	8家	
			开展放心消费宣传	1次		开展放心消费宣传	1次	
			质量指标	全市覆盖率		100%	质量指标	全市覆盖率
	成本指标	成本指标	培育完成时间	2024年底	成本指标	培育完成时间	2024年底	
			人员培训成本	≤4万元		人员培训成本	≤4万元	
			培育示范主体每家成本	≤1.25万元		培育示范主体每家成本	≤1.25万元	
	放心消费宣传成本	≤4万元	放心消费宣传成本	≤4万元				
	效益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消费环境	持续提升	社会效益指标	消费环境	持续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参创主体主动性	持续提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参创主体主动性	持续提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培育对象满意度	≥8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培育对象满意度	≥8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40104100825				

临汾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项目名称		2024年中央食品监管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901-行政政法科		实施单位		临汾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6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6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6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600,00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根据《山西省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提前下达2024年中央食品药品监管补助资金的通知》下达了中央食品监管补助资金。主要用于加强食品安全抽检,保障人民群众食品安全,提高食品安全监管力度,规范企业生产经营秩序。					
立项依据		《山西省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提前下达2024年中央食品药品监管补助资金的通知》(晋财行【2023】126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根据《山西省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提前下达2024年中央食品药品监管补助资金的通知》下达了中央食品监管补助资金。主要用于加强食品安全抽检,保障人民群众食品安全,提高食品安全监管力度,规范企业生产经营秩序。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山西省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提前下达2024年中央食品药品监管补助资金的通知》(晋财行【2023】126号)					
项目实施计划		根据实际工作开展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目标1:加强食品安全监督抽检,及时发现问题排除隐患,保障人民群众食品安全,维护人民群众消费权益。目标2:加强食品安全监管,进一步规范食品企业生产经营秩序,依法查处各类违法行为,进一步净化食品企业经营环境,强化企业主体责任和自律意识。目标3:进一步提升人民群众对政府和监管部门食品安全的满意度和认知度。目标4:规范重大活动餐饮服务食品安全管理,确保重大活动餐饮服务食品安全。目标5:加强食品安全培训,提升食品安全监管队伍专业水平和综合素质。目标6:加强食品安全宣传,增强社会公众的食品安全知识和自我防护能力,营造人人参与社会共治的良好氛围			目标1:加强食品安全监督抽检,及时发现问题排除隐患,保障人民群众食品安全,维护人民群众消费权益。目标2:加强食品安全监管,进一步规范食品企业生产经营秩序,依法查处各类违法行为,进一步净化食品企业经营环境,强化企业主体责任和自律意识。目标3:进一步提升人民群众对政府和监管部门食品安全的满意度和认知度。目标4:规范重大活动餐饮服务食品安全管理,确保重大活动餐饮服务食品安全。目标5:加强食品安全培训,提升食品安全监管队伍专业水平和综合素质。目标6:加强食品安全宣传,增强社会公众的食品安全知识和自我防护能力,营造人人参与社会共治的良好氛围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食品抽检批次	≥240批次	数量指标	完成食品抽检批次	≥240批次
			食品安全满意度测评	1次		食品安全宣传	≥2次
			食品安全宣传	≥2次		食品安全满意度测评	1次
		质量指标	抽检任务完成率	100%	质量指标	抽检任务完成率	100%
			满意度测评完成	100%		满意度测评完成	100%
		时效指标	抽检任务完成时间	规定时间完成	时效指标	抽检任务完成时间	规定时间完成
	满意度测评完成时间		规定时间内完成	满意度测评完成时间		规定时间内完成	
	成本指标	成本指标	食品安全宣传成本每次	≤5万元	成本指标	抽检任务成本每批次	≤1700元
			抽检任务成本每批次	≤1700元		满意度测评成本	≤10万元
			满意度测评成本	≤10万元		食品安全宣传成本每次	≤5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辖区内公众食品安全科普知识素养	逐步提高	社会效益指标	辖区内公众食品安全科普知识素养	逐步提高
辖区食品产业健康有序发展的活力			逐步提高	辖区食品产业健康有序发展的活力		逐步提高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食品安全监管能力	逐步提高	可持续影响指标	食品安全监管能力	逐步提高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食品安全群众满意度	≥8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食品安全群众满意度	≥8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40105093437			

临汾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2024年中央药品监管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901-行政政法科		实施单位	临汾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555,000	年度资金总额:	555,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555,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555,00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根据监管工作要求,进一步加强我市食品、药品的安全风险防控能力,宣传贯彻各项法律法规的实施,组织实施各项专项检查,有效防控区域性和系统性安全风险。						
立项依据		《药品管理法》、《疫苗管理法》、《山西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2024年中央食品药品监管补助资金的通知》						
项目设立必要性		根据监管工作要求,进一步加强我市食品、药品的安全风险防控能力,宣传贯彻各项法律法规的实施,组织实施各项专项检查,有效防控区域性和系统性安全风险。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药品管理法》、《疫苗管理法》、《山西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2024年中央食品药品监管补助资金的通知》						
项目实施计划		根据实际工作要求安排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1、不断完善和加强“两品一械”安全抽样检验工作;2、加强“两品一械”企业监管力度,建立监管长效机制;3、加强培训,提高监管人员专业水平和综合素质;4、整体布局药品检验检测能力提升建设;5、加大“两品一械”科普宣传力度,提高人民群众“两品一械”认知水平		1、不断完善和加强“两品一械”安全抽样检验工作;2、加强“两品一械”企业监管力度,建立监管长效机制;3、加强培训,提高监管人员专业水平和综合素质;4、整体布局药品检验检测能力提升建设;5、加大“两品一械”科普宣传力度,提高人民群众“两品一械”认知水平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化妆品抽样批次	≥30批次	数量指标	化妆品抽样批次	≥30批次	
			药品抽样批次	≥80批次		药品抽样批次	≥80批次	
			药品零售企业检查	≥500家次		药品零售企业检查	≥500家次	
			无菌植入类医疗器械生产经营监督检查经营企业	≥150家次		无菌植入类医疗器械生产经营监督检查经营企业	≥150家次	
			药品宣传	1次		药品宣传	1次	
			队伍能力建设培训	1次		队伍能力建设培训	1次	
	质量指标	抽检任务完成率	100%	质量指标	抽检任务完成率	100%		
		企业监管任务完成	100%		企业监管任务完成	100%		
		时效指标	各项工作完成		规定时间完成	时效指标	各项工作完成	规定时间完成
	成本指标	企业监管检查成本	≤250元/人/天	成本指标	企业监管检查成本	≤250元/人/天		
		人均培训成本	≤380元		人均培训成本	≤380元		
		抽样任务成本	≤2000元		抽样任务成本	≤200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人民群众“两品一械”安全科普知识	不断提高
		社会效益指标	“两品一械”总体安全水平	不断提高	社会效益指标	“两品一械”总体安全水平	不断提高	
			提高人民群众“两品一械”安全科普知识	不断提高		提高人民群众“两品一械”安全科普知识	不断提高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升“两品一械”监管水平	长期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升“两品一械”监管水平	长期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升“两品一械”监管水平	长期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公众对药械化监管满意度	≥8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公众对药械化监管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40105095159				

临汾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12315运行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037-临汾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实施单位		临汾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50,000	年度资金总额：		15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5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5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该项目经费主要用于购买与12315消费者申诉举报中心履职有关的经费支出					
立项依据		《关于印发临汾市市场监管综合行政执法队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临编发〔2021〕24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满足12315消费者申诉举报中心正常运转，确保单位正常履职，有效保护消费者合法权益，为我市经济社会发展、市场稳定保驾护航。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					
项目实施计划		根据年初工作计划及实际工作开展安排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满足12315消费者申诉举报中心正常运转，确保单位正常履职。			满足12315消费者申诉举报中心正常运转，确保单位正常履职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人员数量	≥4人	数量指标	人员数量	≥4人
			接听电话总数	≥24000个		接听电话总数	≥24000个
		质量指标	人员学历	大专以上	质量指标	人员学历	大专以上
			热线服务天数	365天		热线服务天数	365天
		时效指标	热线服务时间	24小时	时效指标	热线服务时间	24小时
			成本指标	购买服务支出		≤150000元/年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拓宽消费者诉求渠道	拓宽	社会效益指标	拓宽消费者诉求渠道	拓宽
			改善我市营商环境	改善		改善我市营商环境	改善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人员到位率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人员到位率	100%	
		长效制度建设	完善		长效制度建设	完善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消费者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消费者满意度	≥9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31103102204	

临汾市市级项目支出绩效双目标申报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标准化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037-临汾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实施单位	临汾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760,000	年度资金总额：	76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76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76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1. 进一步推进标准化战略实施。2. 全市标准化工作人员培训，进行法律法规及业务知识培训，提高全市标准化工作人员业务素质。3. 制定市级地方标准，鼓励我市企事业单位参与国家、行业、省地方标准的制修订，建设国家级、省级、市级标准化示范试点项目。4. 推进临汾市各部门行业标准体系建设发展规划，成							
立项依据	1. 《中华人民共和国标准化法》2. 《山西省标准化条例》3. 临汾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临汾市财政局关于印发《临汾市实施标准化战略资金管理暂行办法》（临市监发〔2020〕100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1. 进一步推进标准化战略实施。2. 全市标准化工作人员培训，进行法律法规及业务知识培训，提高全市标准化工作人员业务素质。3. 制定市级地方标准，鼓励我市企事业单位参与国家、行业、省地方标准的制修订，建设国家级、省级、市级标准化示范试点项目。4. 推进临汾市各部门行业标准体系建设发展规划，成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1. 《中华人民共和国标准化法》2. 《山西省标准化条例》3. 临汾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临汾市财政局关于印发《临汾市实施标准化战略资金管理暂行办法》（临市监发〔2020〕100号）							
项目实施计划	依据年初工作计划及项目进展情况具体实施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持续推进标准化战略和全市十大行业标准化建设方案的实施，继续开展标准化试点示范区创建工作，尤其是做好对第二批市级标准化试点的终期考核验收，第三批试点的中期评估；全年预计制修订市级地方标准5项；继续推进市级标准化专业技术委员会的建设；鼓励我市企事业单位及社会团体积极参与国家、行业、省级地方标		持续推进标准化战略和全市十大行业标准化建设方案的实施，继续开展标准化试点示范区创建工作，尤其是做好对第二批市级标准化试点的终期考核验收，第三批试点的中期评估；全年预计制修订市级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数量指标	数量指标	省级标准化试点项目	3项	数量指标	省级标准化试点	3项	
			国家级标准化试点项目	3项		国家级标准化试	3项	
			培训人数	≤50人		培训人数	≤50人	
			征集并发布市级地方标准	5项		征集并发布市级	5项	
			印刷标准文本	≤10000份		印刷标准文本	≤10000份	
			下乡出差全年	≤20次		下乡出差全年	≤20次	
			培训天数	≤5天		培训天数	≤5天	
			制定团体标准	5项		制定团体标准	5项	
			标准化良好行为企业	1家		标准化良好行为	1家	
			市级标准化试点评估	11项		市级标准化试点	11项	
	聘请评审专家每次	≤7人	聘请评审专家每	≤7人				
	开展立项评估会	≤3次	开展立项评估会	≤3次				
	质量指标	质量指标	培训合格率	≥98%	质量指标	培训合格率	≥98%	
			材料印刷合格率	≥98%		材料印刷合格率	≥98%	
			各级标准化试点项目任务	≥98%		各级标准化试点	≥98%	
	时效指标	时效指标	标准的制修订、发布等	及时	时效指标	标准的制修订、	及时	
			人员培训及时性	及时		人员培训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成本指标	印刷标准文本每份	≤3元	成本指标	印刷标准文本每	≤3元	
			专家评审每人每次	≤600元		专家评审每人每	≤600元	
市级标准化试点评估项目			≤1.5万元	市级标准化试点		≤1.5万元		
省级标准化试点每个补助			≤1.5万元	省级标准化试点		≤1.5万元		
国家级标准化试点每个补			≤10万元	国家级标准化试		≤10万元		
制定团体标准每项			≤0.2万元	制定团体标准每		≤0.2万元		
培训费人均			≤380元	培训费人均		≤380元		
获得标准化良好行为企业			≤3万元	获得标准化良好		≤3万元		
主导和参与国家行业标准			≤3万元	主导和参与国家		≤3万元		
主导和参与省级地方标准			≤4万元	主导和参与省级		≤4万元		
差旅费人均	≤550元	差旅费人均	≤550元					
征集并发布市级地方标准	≤1万元	征集并发布市级	≤1万元					
效益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鼓励社会团体开展团体标		逐年提高	社会效益指标	鼓励社会团体开	逐年提高
		社会效益指标	试点建设形成可推广可借		逐年向好	社会效益指标	试点建设形成可	逐年向好
		社会效益指标	组建标委会提高市级地方		逐年向好	社会效益指标	组建标委会提高	逐年向好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人员到位率	100%		人员到位率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效管理制度建设	完善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效管理制度建	完善		
		标准化示范试点相关单位	≥95%		标准化示范试点	≥9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全市标准化工作人员培训	≥98%	服务对象满意度	全市标准化工作	≥98%		

临汾市市场监督管理局2024年部门预算公开报告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电梯应急救援智慧监管平台建设						
主管部门及代码		037-临汾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实施单位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日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799,800	年度资金总额:	799,8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799,8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799,8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近年来,我市电梯数量持续增加,电梯安全受到广大人民群众、新闻媒体和政府领导的高度重视,成为媒体和官大人民群众热议的话题。电梯事故一旦发生,群众的容忍度极低。我市住宅电梯逐步进入“老龄化”,电梯数量多,产品质量、安装质量、安全管理、维保质量、安全监管等方面存在不容忽视的问题,同时,还存在电梯质量参差不齐,电梯安全管理主体责任落实不到位、电梯维保质量不高、监管力量相对落后等问题。根据国家市场监管总局、省市监局要求和国家、省市政府关于加强城市公共安全的要求,加强对电梯运行、使用、维护保养等全过程信息化管理,提高全市电梯安全运行水平和信息化监管,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拟在全市范围内建设电梯智慧监管平台。							
立项依据	《关于转发关于推广城市生命线安全工程经验做法切实加强城市安全风险防范工作的通知城市安全风险综合监测预警平台建设指南(试行)的通知》(晋安办发【2021】100号) 《临汾市人民政府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对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集中攻坚重点任务推进落实情况督导检查的通知》(临安办发【2021】150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党的十八大以来,党和国家高度重视城市安全工作,习近平总书记多次对城市安全作出重要指示,对加强城市安全工作提出明确要求,部署创建安全发展示范城市。近年来,我市电梯数量持续增加,电梯安全受到广大人民群众、新闻媒体和政府领导的高度重视,成为媒体和官大人民群众热议的话题。电梯事故一旦发生,群众的容忍度极低。且住宅电梯逐步进入“老龄化”,电梯数量多,产品质量、安装质量、安全管理、维保质量、安全监管等方面存在不容忽视的问题,同时,还存在电梯质量参差不齐,电梯安全管理主体责任落实不到位、电梯维保质量不高、监管力量相对落后等问题。为解决这一问题,需设立此项目。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关于转发关于推广城市生命线安全工程经验做法切实加强城市安全风险防范工作的通知城市安全风险综合监测预警平台建设指南(试行)的通知》(晋安办发【2021】100号) 《临汾市人民政府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对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集中攻坚重点任务推进落实情况督导检查的通知》(临安办发【2021】150号)							
项目实施计划	根据实际工作安排开展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在项目建成后覆盖全市所有电梯。电梯维保、使用和监管、检测单位均可登录并使用该平台,各县市区人民政府也可使用,也可以通过信息传递建立各自的监管平台,接入全市总平台。实现全市电梯维保全过程,电梯动态、检验检测和“96333”平台对接。		在项目建成后覆盖全市所有电梯。电梯维保、使用和监管、检测单位均可登录并使用该平台,各县市区人民政府也可使用,也可以通过信息传递建立各自的监管平台,接入全市总平台。实现全市电梯维保全过程,电梯动态、检验检测和“96333”平台对接。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各环节单位管理系统	1套	数量指标	各环节单位管理系统	1套	
			电梯综合信息管理系统	1套		电梯综合信息管理系统	1套	
			电梯安装、维保人员管理系统	1套		电梯安装、维保人员管理系统	1套	
			应急处置服务系统	1套		应急处置服务系统	1套	
			应急救援标识	13000套		应急救援标识	13000套	
		质量指标	验收合格率	100%	质量指标	验收合格率	100%	
	成本指标	时效指标	验收及时率	及时	时效指标	验收及时率	及时	
			成本指标	各环节单位管理系统成本	98000元	成本指标	各环节单位管理系统成本	98000元
				电梯综合信息管理系统成本	98000元		电梯综合信息管理系统成本	98000元
				应急救援标识成本	400400元		应急救援标识成本	400400元
				电梯安装、维保人员管理系统成本	98000元		电梯安装、维保人员管理系统成本	98000元
				应急处置服务系统成本	105400元		应急处置服务系统成本	10540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实现全市电梯维保全过程,电梯动态、检验检测和“96333”平台对接。	逐步提高	社会效益指标	安全事故	逐年减少		
		安全事故	逐年减少		实现全市电梯维保全过程,电梯动态、检验检测和“96333”平台对接。	逐步提高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人员到位率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效管理制度建设	完善			
	长效管理制度建设	完善		人员到位率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各环节单位和人员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各环节单位和人员满意度	≥9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31222151023				

临汾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成品油及其他产品质量抽检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037-临汾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实施单位		临汾市市场监督管理局临汾经济开发区分局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70,000		年度资金总额：		7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7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7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1、项目内容：开展成品油及其他产品质量抽检工作；2、项目规模及范围：临汾经济开发区全区四家加油站及所有生产、销售企业产品质量抽检。3项目历史绩效：对区内加油站及产品生产、销售企业开展监督抽查工作；4、组织架构及分工：分局业务二科负责完成产品质量监督抽查工作任务。							
立项依据		1、政策依据：《2020年成品油市场专项整治行动方案》（临市监发〔2020〕61号、关于印发《2020年车用燃油等产品质量监管实施方案》的通知（临市监发〔2020〕23号。2、法律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产品质量法》、《产品质量监督抽查管理暂行办法》							
项目设立必要性		加强质量、计量、标准等工作的管理，开展各项工作的教育培训和宣传工作，提升全员管理能力的素质提升，确保产品质量等各项工作顺利开展。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产品质量法》、《标准化法》、《计量法》等法律法规，对产品生产单位、计量器具使用单位、认证产品、检验检测机构等单位不定期进行监督检查，对产品生产单位、计量使用单位、检验检测机构等单位进行宣传、教育培训；对成品油等产品进行监督检查。							
项目实施计划		1、组织辖区内四家加油站及所有生产、销售企业产品质量抽检。；2、计划1月份至12月份54个批次进行抽检，并发放宣传资料；3、举办安全月、质量月宣传活动；4、组织二科工作人员外出培训学习，提高对特种设备安全、质量、计量、标准、认证认可的工作能力。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1、组织辖区内四家加油站及所有生产、销售企业产品质量抽检。；2、计划1月份至12月份54个批次进行抽检，并发放宣传资料；3、举办安全月、质量月宣传活动；4、组织二科工作人员外出培训学习，提高对特种设备安全、质量、计量、标准、认证认可的工作能力。				1、组织辖区内四家加油站及所有生产、销售企业产品质量抽检。；2、计划1月份至12月份54个批次进行抽检，并发放宣传资料；3、举办安全月、质量月宣传活动；4、组织二科工作人员外出培训学习，提高对特种设备安全、质量、计量、标准、认证认可的工作能力。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其他产品质量抽检	≥2次	数量指标	其他产品质量抽检	≥2次		
			成品油抽样检查	2批次		成品油抽样检查	2批次		
			快检试剂及耗材	≥5次		快检试剂及耗材	≥5次		
		质量指标	抽查合格率	≥95%	质量指标	抽查合格率	≥95%		
		时效指标	成品油抽样检查及其他产品抽查	及时	时效指标	成品油抽样检查及其他产品抽查	及时		
		成本指标	其他产品质量抽检每次	≥3500元	成本指标	其他产品质量抽检每次	≥3500元		
	成品油抽样检查成本每批次	≥21000元	成品油抽样检查成本每批次	≥21000元					
	快检试剂及耗材每次	≥1000元	快检试剂及耗材每次	≥100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优化营商环境	提高	经济效益指标	优化营商环境	提高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成品油质量	提高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成品油质量	提高		
			提高其他产品质量	提高		提高其他产品质量	提高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效管理制度建设	完善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效管理制度建设	完善			
人员到位率		100%	人员到位率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消费者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消费者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31103185734					

临汾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标准化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037-临汾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实施单位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70,000		年度资金总额: 7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7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7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1、项目内容:对生产企业、服务企业进行标准化培训;2、项目规模及范围:临汾经济开发区全区服务企业及相关单位工作人员提高对特种设备安全、质量、计量、标准、认证认可的业务能力。3、项目历史绩效:对全区内特种设备安全、质量、计量、标准、认证认可大力宣传、培训工作,历史绩效评价在80分以上。4、组织架构及分工:标准化业务工作由分局业务二科负责,分管副局长带头、业务科科长负责带领全科人员完成。					
立项依据		1、政策依据:临汾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印发市场监管领域安全隐患专项排查整治工作方案的通知》(临市监发〔2020〕104号、关于印发《山西省市场监督管理局“计量服务中小企业行”活动实施方案》通知(临市函〔2020〕154号、关于印发《2020年“安全生产月”活动实施方案》的通知(临市监函〔2020〕203号、关于转发《市场监管总局等16个部门关于开展2020年全国“质量月”活动的通知(临质强市办〔2020〕3号)等。2、法律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标准化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质量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计量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安全法》、《认证认可条例》。					
项目设立必要性		加强质量、计量、标准、认证认可、特种设备安全等工作的管理,开展各项工作的教育培训和宣传工作,提升全员标准化管理能力的素质提升,确保特种设备、产品质量等各项工作顺利开展。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产品质量法》、《特种设备安全法》、《标准化法》、《计量法》《认证认可条例》等法律法规,对产品生产单位、计量器具使用单位、标准公示、认证产品、检验检测机构等单位不定期进行监督检查,对特种设备使用单位、产品生产单位、计量使用单位、检验检测机构等单位进行宣传、教育培训。					
项目实施计划		1、组织辖区内特种设备使用单位、计量器具使用单位、检验检测机构等单位培训学习150人次;2、计划5月份至12月份执行宣传场次5次,并发放宣传资料;3、举办安全月、质量月宣传活动;4、组织二科工作人员外出培训学习,提高对特种设备安全、质量、计量、标准、认证认可的工作能力。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目标1:群众对产品质量、特种设备、计量、检验检测、标准化安全常识更加了解;目标2:提高监管人员的业务素质。		目标1:群众对产品质量、特种设备、计量、检验检测、标准化安全常识更加了解;目标2:提高监管人员的业务素质。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制作质量、计量、标准、认证、特种设备宣传条幅	200平方米	数量指标	制作质量、计量、标准、认证、特种设备宣传条幅	200平方米
			制作质量、计量、标准、认证、特种设备宣传版面	205米		制作质量、计量、标准、认证、特种设备宣传版面	205米
			制作质量、计量、标准、认证、特种设备宣传资料	≥1470份		制作质量、计量、标准、认证、特种设备宣传资料	≥1470份
			特种设备、计量、质量、认证认可和检验检测、标准化宣传培训(含工作人员外出培训)	15次		特种设备、计量、质量、认证认可和检验检测、标准化宣传培训(含工作人员外出培训)	15次
		质量指标	人员培训合格率	≥95%	质量指标	人员培训合格率	≥95%
		时效指标	特种设备、计量、标准化宣传培训及时性	及时	时效指标	特种设备、计量、标准化宣传培训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制作宣传版面每平方米	≥150元	成本指标	制作宣传版面每平方米	≥150元
	制作宣传条幅每米		≥28元	制作宣传条幅每米		≥28元	
	人均外出差旅成本		≥1500元	人均外出差旅成本		≥1500元	
	制作宣传资料每份	≥8元		制作宣传资料每份	≥8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群众对特种设备安全、标准化认知能力	提高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群众对特种设备安全、标准化认知能力	提高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特种设备、标准化管理人员整体素质	提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特种设备、标准化管理人员整体素质	提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人员到位率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人员到位率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长效管理制度建设	完善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长效管理制度建设	完善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消费者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消费者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31103183925		

临汾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市场监督管理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037-临汾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实施单位	临汾市市场监督管理局临汾经济开发区分局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64,000		年度资金总额:	264,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64,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64,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p>一、1、大力开展企业年报宣传,提高辖区经营者对企业年报的认识,引导辖区企业和个体按时年报。2、积极开展3.15消费者权益保护、打击保健食品乱象、打击坑害老年人等相关知识的宣传,维护消费者的合法权益。3、开展非法集资宣传月活动,维护辖区金融稳定共创社会和谐。4、开展知识产权保护宣传活动,加大商标、专利相关知识宣传,提高社会公众尊重知识和保护知识产权的意识。5、积极开展法律法规宣传,增强法律意识,学会依法用法。6、加大辖区市场文明创建监管宣传力度,加强规范市场秩序。7、组织科室工作人员参加教育培训,提升工作能力水平。8、承接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二、全年登记工作业务经费、培训费、差旅费。三、对市场经营活动进行监督管理,保护合法经营,取缔违法经营。</p>									
立项依据	<p>政策依据:《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跟踪事项信息表(特种设备使用登记)》、《山西省食品小作坊小经营店小摊点管理条例》、《食品经营许可管理办法》对相关的企业注册登记、食品经营、特种设备登记证购置发放。《中华人民共和国私营企业暂行条例(1988年6月25日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4号)》(《个体工商户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596号】》)(《中华人民共和国反不正当竞争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10号】》)(《关于禁止有奖销售活动中不正当竞争行为的若干规定【国家工商行政管理局令19号】》)(《中华人民共和国消费者权益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10号】》)(《关于禁止有奖销售活动中不正当竞争行为的若干规定【国家工商行政管理局令5号】》)(《关于处理侵害消费者权益行为的若干规定【工商消字[2005]第35号】》)(《流通领域商品质量监测办法【工商消字[2012]146号】》)。法律依据:《消费者权益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广告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价格法》等法律法规。</p>									
项目设立必要性	<p>扎实落实好信用监管、网络交易、广告、消费者权益保护和市场交易、知识产权、交通整治等相关工作;进一步提高工作人员的综合素质,加强政治理论与业务学习,强化服务与管理意识,使工作迈上新台阶。</p>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p>一、根据《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消费者权益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广告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价格法》等法律法规。二、根据事项信息表(特种设备使用登记)、《山西省食品小作坊小经营店小摊点管理条例》、《食品经营许可管理办法》对相关的企业注册登记、食品经营、特种设备登记证购置发放。三、《中华人民共和国私营企业暂行条例(1988年6月25日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4号)》(《个体工商户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596号】》)(《中华人民共和国反不正当竞争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10号】》)(《关于禁止有奖销售活动中不正当竞争行为的若干规定【国家工商行政管理局令19号】》)(《中华人民共和国消费者权益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10号】》)(《关于禁止有奖销售活动中不正当竞争行为的若干规定【国家工商行政管理局令5号】》)(《关于处理侵害消费者权益行为的若干规定【工商消字[2005]第35号】》)(《流通领域商品质量监测办法【工商消字[2012]146号】》)。</p>									
项目实施计划	<p>一、1、开展企业年报宣传保护,提高辖区企业、个体自主年报意识。2、开展3.15消费者权益保护、打击非法集资、开展知识产权保护、打击保健食品乱象、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开展文明城市创建等宣传工作,制作版面条幅,并发放相关宣传资料。3、组织辖区经营者开展相关法律法规及业务知识培训。4、组织科室工作人员外出培训学习,提高业务能力水平。二、全年新办企业600户、变更800户,个体户新办1000户、个体户变更300户、食品经营备案证500户、食品经营许可证200户、特种设备使用登记证300户、小作坊许可证100户。三、进行市场检查、处理消费者投诉、扫黑除恶、对市场经营活动进行检查、开展法律法规宣传活动、承接政府交办任务、组织培训学习。</p>									
总体目标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保障工作正常运转			<p>目标1:加大知识产权运用保护力度,提高辖区企业、个人消费者知识产权运用保护运用的意识,维护好自身权益。 目标2:严格贯彻上级文件部署,扎实推进落实科室各项工作</p>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媒体宣传报道数	≤75分钟	数量指标	制作宣传版面数量	≤800平方米			
			外出培训差旅费	≤50人		外出培训差旅费	≤50人			
		培训人数	≤80人	媒体宣传报道数		≤75分钟				
		制作宣传条幅	≤1100米	制作台账数		≤12400份				
		制作宣传版面数量	≤800平方米	培训人数		≤80人				
		制作彩票数量	≤63000份	办公用品		≤150个				
		制作台账数量	≤12400份	制作彩票数量		≤63000份				
		办公用品	≤150个	制作宣传条幅		≤1100米				
		质量指标	培训合格率	≥90%		质量指标	抽查合格率	≥95%		
			抽查合格率	≥95%			培训合格率	≥90%		
时效指标	时效指标	组织信用监管、消费维权、知识产权、价格、广告等业务培训及时性	及时	时效指标	组织信用监管、消费维权、知识产权、价格、广告等业务培训及时性	及时				
		市场监管及时性	及时		市场监管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成本指标	制作宣传条幅每米	≤40元	成本指标	培训费	≤1500元				
		培训费	≤1500元		购买办公用品	≤200元				
		制作宣传版面每平米	≤150元		外出人员差旅费	≤2000元				
		制作彩票每份	≤2元		制作宣传条幅每米	≤40元				
		各类台账	≤8元		制作彩票每份	≤2元				
		外出人员差旅费	≤2000元		制作宣传版面每平米	≤150元				
		媒体宣传报道	≤2000元		各类台账	≤8元				
		购买办公用品	≤200元		媒体宣传报道	≤2000元				
		效益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违法案件数量下降市场经济稳	稳定	效益指标	提高群众对消费维权的认知能	提高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群众对消费维权的认知能	提高		违法案件数量下降市场经济稳	稳定
生态效益指标	提升市场监管人员整体素质			提高	提升市场监管人员整体素质	提高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效管理制度建设			完善	可持续影响指标	人员到位率	10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人员满意度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人员满意度	100%				
		消费者满意度	≥95%		消费者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31103185401

临汾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食品、药品业务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037-临汾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实施单位		临汾市市场监督管理局临汾经济开发区分局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1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0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1.组织辖区食品、药品、医疗器械、化妆品从业人员进行相关法律法规知识培训;2.开展食品、药品、医疗器械、化妆品全国安全周、月宣传活动;3.印制宣传资料、制作版面、设置展台、印制标语等方式进行日常宣传;4.监管人员业务培训及外出业务学习培训;5.购买快检设备,对市场食用农产品和食品进行快检。						
立项依据		1、政策依据:山西省食品安全协调委员会办公室文件(晋食安协委办【2011】66号)、山西省市场监督管理局文件(晋市监食检【2019】116号)、中共中央文件(中发【2019】17号)、中共中央办公厅(厅字【2019】13号);2、法律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						
项目设立必要性		强化食品、药品安全人员培训,搞好食品、药品安全宣传,提升食品、药品监管人员整体素质,提高群众食品、药品安全常识认知能力,确保食品、药品安全各项工作顺利开展。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食品经营许可管理办法》、《食用农产品市场销售质量安全监督管理办法》、《药品管理法》、《医疗器械监督管理条例》、《化妆品监督管理条例》等						
项目实施计划		1、1-3月组织业务人员集中学习培训,购买学习用书等;2、4-6月,组织业务人员外出培训学习,提高业务工作能力;3、5-6月份开展化妆品宣传月和食品安全周活动;4、7-9月份组织一次食品药品企业人员培训;5、8-9月业务人员培训学习;6、10-11月开展全国医疗器械安全宣传月活动和全国安全用药月活动宣传活动;6、6月、10月采购快检耗材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目标1:群众对食药安全常识更加了解;目标2:全社会关注食药安全氛围更加浓厚;目标3:提高监管人员的业务素质。				目标1:群众对食药安全常识更加了解;目标2:全社会关注食药安全氛围更加浓厚;目标3:提高监管人员的业务素质。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宣传版面	≤50平方米		数量指标	宣传版面	≤50平方米
			制作宣传条幅	≤90米			制作宣传条幅	≤90米
			各类台账	≤2800份			各类台账	≤2800份
			人均外出差旅	≤10人			人均外出差旅	≤10人
			食品安全抽检	≤10批次			食品安全抽检	≤10批次
		质量指标	普及食品药品安全知识及时性	及时		普及食品药品安全知识及时性	及时	
			抽查合格率	≥95%		抽查合格率	≥95%	
		时效指标	组织食药安全监管业务培训及时性	及时		组织食药安全监管业务培训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宣传版面每平米	≤150元		宣传版面每平米	≤150元	
			制作宣传条幅每米	≤40元		制作宣传条幅每米	≤40元	
	食品安全抽检成本		≤3500元		食品安全抽检成本	≤3500元		
	各类台账印刷		≤8元		各类台账印刷	≤8元		
	人均外出差旅成本		≤1500元		人均外出差旅成本	≤1500元		
	培训费	≤2000元		培训费	≤200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食药监管人员整体素质	提升		提升食药监管人员整体素质	提升		
		提高群众对食药安全认知能力	提高		提高群众对食药安全认知能力	提高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人员到位率	100%		人员到位率	100%			
	长效管理制度建设	完善		长效管理制度建设	完善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消费者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消费者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31103184735		

临汾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基层市场监管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901-行政政法科		实施单位		临汾市市场监督管理局临汾经济开发区分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35,000		年度资金总额:		35,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35,000		省级财政资金		35,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一、1、大力开展企业年报宣传,提高辖区经营者对企业年报的认识,引导辖区企业和个体按时年报。2、积极开展3.15消费者权益保护、打击保健市场乱象、打击坑害老年人等相关知识的宣传,维护消费者的合法权益。3、开展非法集资宣传月活动,维护辖区金融稳定共创社会和谐。4、开展知识产权保护宣传活动,加大商标、专利相关知识宣传,提高社会公众尊重知识和保护知识产权的意识。5、积极开展法律法规宣传,增强法律意识,学会懂法用法。6、加大辖区市场文明创建监管宣传力度,加强规范市场秩序。7、组织科室工作人员参加教育培训,提升工作能力水平。8、承接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二、全年登记工作业务经费、培训费、差旅费。三、对市场经营活动进行监督管理,保护合法经营,取缔违法经营。							
立项依据		《基层市场监管补助资金管理办法》(晋财行【2020】78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加强和促进市场监管工作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基层市场监管补助资金管理办法》(晋财行【2020】78号)							
项目实施计划		根据以上文件执行。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目标一:加强和促进市场监管工作。目标二:引导全区营商环境持续向好。				目标一:加强和促进市场监管工作。目标二:引导全区营商环境持续向好。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执法办案文书	≥3000套	数量指标	执法办案文书	≥3000套		
			市场执法覆盖率	≥95%		质量指标	市场执法覆盖率	≥95%	
		质量指标	保障综合执法力量	保障综合执法力量充足	时效指标		保障综合执法力量	保障综合执法力量充足	
			市场监管执法及时性	及时		市场监管执法及时性	及时		
	时效指标	组织信用监管、消费维权、知识产权、价格、广告等业务法律法规普及率	≥95%	时效指标	组织信用监管、消费维权、知识产权、价格、广告等业务法律法规普及率	≥95%			
			成本指标			印刷执法办案文书	≥12元	成本指标	印刷执法办案文书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市场监管执法人员整体素质	提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市场监管执法人员整体素质	提升		
			违法案件数量下降市场经济稳定	稳定		违法案件数量下降市场经济稳定	稳定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市场执法办公水平	逐步提高	可持续影响指标	市场执法办公水平	逐步提高				
		长效管理制度建设			完善	长效管理制度建设	完善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满意度	≥9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40105162436					

临汾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购置办公设备							
主管部门及代码		037-临汾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实施单位		临汾市市场监督管理局临汾经济开发区分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351,200		年度资金总额:		351,2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351,2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351,2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申请购置办公设备资金							
立项依据		临财资【2023】48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购置办公设备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临财资【2023】48号							
项目实施计划		支付购置办公设备资金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支付购置办公设备资金				支付购置办公设备资金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A3彩色打印机	1台	A3彩色打印机	1台					
	A4红黑打印机	1台	A4红黑打印机	1台					
	便携式计算机	5台	便携式计算机	5台					
	A4彩色一体机	13台	A4彩色一体机	13台					
	操作系统	25套	操作系统	25套					
	质量指标	办公设备质量	100%	质量指标	办公设备质量	100%			
	时效指标	购置办公设备时效	及时	时效指标	购置办公设备时效	及时			
	成本指标	成本指标	国产台式电脑	≤6900元	成本指标	国产台式电脑	≤6900元		
			国产操作系统	≤1708元		国产操作系统	≤1708元		
			国产A4红黑打印机	≤5000元		国产A4红黑打印机	≤5000元		
			国产A3彩色打印机	≤45000元		国产A3彩色打印机	≤45000元		
			国产便携式计算机	≤7200元		国产便携式计算机	≤7200元		
			国产A4彩色打印机	≤6500元		国产A4彩色打印机	≤6500元		
效益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办公效率	≥90%	经济效益指标	办公效率	≥90%		
		社会效益指标	工作效能提升程度	提高	社会效益指标	工作效能提升程度	提高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效管理机制	健全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效管理机制	健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31113123208					

临汾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综合执法人员培训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037-临汾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实施单位		临汾市市场监管综合行政执法队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87,200		年度资金总额：		187,2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87,2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87,2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根据《关于临汾市市场监管综合行政执法队机构编制事宜的通知》（临编发【2020】28号）《关于印发临汾市深化事业单位改革实施方案的通知》（临编发【2020】44号）、《关于临汾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所属事业单位机构编制调整的通知》（临编办发【2020】220号）文件精神，组建成立临汾市市场监管综合行政执法队，单位整合了原临汾市食品药品稽查队、原临汾市质监局稽查分局、原临汾市酒类监督管理办公室、原临汾市盐务分局、原尧都区价格监督检查所、原临汾市商务综合行政执法队、原临汾市粮食流通管理稽查队等不同领域单位的职能。2022年我单位将开展人员培训，以提升人员综合素质，保障单位的各项工作顺利开展。							
立项依据		《关于临汾市市场监管综合行政执法队机构编制事宜的通知》（临编发【2020】28号）《关于印发临汾市深化事业单位改革实施方案的通知》（临编发【2020】44号）《关于临汾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所属事业单位机构编制调整的通知》（临编办发【2020】220号）《关于印发临汾市市场监管综合行政执法队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临编发【2021】24号）《市直机关培训费管理办法》							
项目设立必要性		机构改革后，单位执法领域大范围增加，单位人员来自不同的领域，人员的业务能力和综合素质难以满足目前复杂的执法任务。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市直机关培训费管理办法》							
项目实施计划		按照单位实际工作需求，我单位实施全体人员进行综合素质培训1次，执法专业技能培训1次，对单位中层领导干部能力培训1次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提高人员业务能力和综合素质，保障单位的各项工作顺利开展				提高人员业务能力和综合素质，保障单位的各项工作顺利开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数量指标	培训班次（会议次数）		≥1次	数量指标	培训班次（会议次数）	≥1次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培训（参会）人数	≥132人	数量指标	培训（参会）人数	≥132人		
			培训（会议）天数	≥5天		数量指标	培训（会议）天数	≥5天	
			培训需求满足度	满足满足			数量指标	培训需求满足度	满足满足
			培训课程（会议）安排合理性	合理合理				数量指标	培训课程（会议）安排合理性
	时效指标	培训人员合格率	≥95%	数量指标	培训人员合格率				≥95%
		按计划培训（会议）率	≥90%		数量指标	按计划培训（会议）率			≥90%
	成本指标	培训（会议）时间	2022年12月前XX月XX日-XX月XX日	数量指标		培训（会议）时间	2022年12月前XX月XX日-XX月XX日		
		单位培训（会议）成本	≤380元/人天		数量指标	单位培训（会议）成本	≤380元/人天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专项工作推进程度	推进推进	社会效益指标	业务能力提升度	提升提升		
			业务能力提升度	提升提升		社会效益指标	专项工作推进程度	推进推进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效管理制度建设	完善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效管理制度建设	完善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培训（参会）人员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培训（参会）人员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31103164925			

临汾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专项执法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037-临汾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实施单位		临汾市市场监管综合行政执法队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626,000		年度资金总额:	626,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626,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626,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该项目为特定目标I类项目,根据《关于印发临汾市市场监管综合行政执法队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临编发〔2021〕24号)文件精神,我单位在2022年开展包括工业品、食品(含特殊食品)、食盐、药品、化妆品、医疗器械、市场交易、电子商务、价格、行政事业性收费、侵害消费者合法权益、知识产权、制假售假、虚假广告、无照无证生产经营、粮食流通、粮食仓储、成品油流通等市场监管领域违法案件查处工作所必须的经费支出,包括办公费,印刷费、维修费、差旅费等。						
立项依据	《关于印发临汾市市场监管综合行政执法队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临编发〔2021〕24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规范市场秩序、维护公平竞争,为企业优胜劣汰和产业转型升级提供保障;保护消费者权益,形成良好的消费环境,让百姓买得放心、用得放心、吃得放心;顺应市场主体健康发展的需要,提高监管执法的公开性和透明度,提升我市经济的竞争力。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市直机关差旅费管理办法》(临财行【2014】50号)《临汾市财政局关于调整市直机关差旅住宿费标准等有关问题的通知》						
项目实施计划	按照单位制定的工作计划,依据实际工作需求,及时报销人员差旅费,按月购置执法办案所需的办公用品;按需及时维修办案所需的设备。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规范市场秩序、维护公平竞争,为企业优胜劣汰和产业转型升级提供保障;保护消费者权益,形成良好的消费环境,让百姓买得放心、用得放心、吃得放心;顺应市场主体健康发展的需要,提高监管执法的公开性和透明度,提升我市经济的竞争力。			规范市场秩序、维护公平竞争,为企业优胜劣汰和产业转型升级提供保障;保护消费者权益,形成良好的消费环境,让百姓买得放心、用得放心、吃得放心;顺应市场主体健康发展的需要,提高监管执法的公开性和透明度,提升我市经济的竞争力。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委托化验样品	≥50批次	数量指标	委托化验样品	≥50批次
			违法案件立案数	≥200件		违法案件立案数	≥200件
			执法人员出动人次	≥1000人次		执法人员出动人次	≥1000人次
			查处案件线索	≥500起		查处案件线索	≥500起
			委托审计批次	≥8起		委托审计批次	≥8起
		质量指标	案件查处合规	合规	质量指标	案件查处合规	合规
			案件查处时效	符合法律规定		案件查处时效	符合法律规定
			案件处罚时效	符合法律规定		案件处罚时效	符合法律规定
		成本指标	案件回复时效	符合法律规定	成本指标	案件回复时效	符合法律规定
			市外餐费补助	≤100元/日		市外餐费补助	≤100元/日
	市内交通补助		≤50元/日	市内交通补助		≤50元/日	
	市内餐费补助		≤70元/日	市内餐费补助		≤70元/日	
	市外交通补助		≤80元/日	市外交通补助		≤80元/日	
	维修维护费		≤10万元	维修维护费		≤10万元	
差旅费合计	≤18.76万元		差旅费合计	≤18.76万元			
咨询费	≤8万元	咨询费	≤8万元				
印刷费	≤1.84万元	印刷费	≤1.84万元				
劳务费	≤4万元	劳务费	≤4万元				
委托业务费	≤20万元	委托业务费	≤20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公共服务能力提升	提升	社会效益指标	公共服务能力提升	提升	
		保障单位执法工作	保障		保障单位执法工作	保障	
	工作效率提升	提升	工作效率提升	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效管制制度建设	完善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效管制制度建设	完善		
	人员到位率	100%		人员到位率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单位人员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单位人员满意度	≥95%		
	举报人员满意度	≥90%		举报人员满意度	≥9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31103154736			

临汾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物业管理服务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037-临汾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实施单位		临汾市市场监管综合行政执法队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50,000	年度资金总额:		15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5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5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该项目实施为依据招投标结果,与中标企业签订物业管理服务委托合同,由该公司实施物业服务。						
立项依据		《临汾市场监管综合行政执法队购买物业服务项目成交公告》《临汾市场监管综合行政执法队购买物业服务项目变更公告》《临汾市市场监管综合行政执法队办公楼物业管理服务委托合同》						
项目设立必要性		确保单位办公大楼的水电正常运转,保持单位的整体清洁,维护好单位的正常秩序。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中国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单位的经费支出制度						
项目实施计划		2022年,依据签订好的合同,物业公司实施物业服务,确保乙方义务的履行,单位按合同及时足额支付费用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确保单位办公大楼的水电正常运转,保持单位的整体清洁,维护好单位的正常秩序。		确保单位办公大楼的水电正常运转,保持单位的整体清洁,维护好单位的正常秩序。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维修人员	≥1人	数量指标	维修人员	≥1人	
			保安人员	≥3人		保安人员	≥3人	
			保洁人员	≥2人		保洁人员	≥2人	
		质量指标	水电暖气物业等保障度	保障保障	质量指标	水电暖气物业等保障度	保障保障	
			物业管理工作经验收合格率	≥95%		物业管理工作经验收合格率	≥95%	
			修缮验收合格率	≥95%		修缮验收合格率	≥95%	
		时效指标	物业管理服务时间	2024年12月31日前XX月XX日-XX月XX日	时效指标	物业管理服务时间	2024年12月31日前2024年12月31日前	
		成本指标	成本指标	保安人员总工资	≤90000元/年	成本指标	保安人员总工资	≤90000元/年
				维修人员总工资	≤30000元/年		维修人员总工资	≤30000元/年
	保洁人员总工资			≤60000元/年	保洁人员总工资		≤60000元/年	
	税金			≤12000元/年	税金		≤12000元/年	
	人员保险总金额			≤28800元/年	人员保险总金额		≤28800元/年	
	管理费	≤15200元/年	管理费	≤15200元/年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公共服务能力提升度	提升提升	社会效益指标	公共服务能力提升度	提升提升		
		工作效率提升度	提升提升		工作效率提升度	提升提升		
		单位正常运转保障度	保障保障		单位正常运转保障度	保障保障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人员到位率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人员到位率	100%		
		长效管理制度建设	完善		长效管理制度建设	完善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外来人员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外来人员满意度	≥95%		
		单位人员满意度	≥95%		单位人员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31103153138				

十一、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1、车辆情况：

截至2024年1月1日，临汾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共有公务用车编制13辆，实有21辆，其中：领导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3辆，应急保障用车2辆，执法执勤用车8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事业单位业务用车6辆，其他公务用车2辆。

2、房屋情况：

截至2024年1月1日，临汾市市场监督管理局使用的办公用房建筑总面积26062.45平方米。

3、其他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4年1月1日，临汾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占有使用价值50万元（原值）以上的通用设备0台（套）；临汾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占有使用价值100万元（原值）以上的通用设备1台（套）。

十二、其他说明

（一）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

见附件

（二）其他

无

附件：



临汾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

代码	一级目录	二级目录	三级目录
B	政府履职辅助性服务		
B08		咨询服务	
B0801			咨询服务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二、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三、“三公”经费：指省直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四、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

五、政府购买服务：根据我国现行政策规定，政府购买服务，是指充分发挥市场机制作用，将国家机关属于自身职责范围且适合通过市场化方式提供的服务事项，按照政府采购方式和程序，交由符合条件的服务供应商承担，并根据服务数量和质量等情况向其支付费用的行为。

六、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专指教育收费，包括目前在财政专户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党校收费，教育考试考务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

七、单位资金：是指除政府预算资金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外的资金，包括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其他收入。

八、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预算安排、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一般公共预算是指以税收为主体的财政收入，安排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推动经济社会发展、维护国家安全、维持国家机构正常运转等方面的收支预算。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是对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在一定期限内向特定对象征收、收取或者以其他方式筹集的资金，专项用于特定公共事业发展的收支预算。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是对国有资本收益作出支出安排的收支预算。

十二、财政拨款：包含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